

# 目 录

C o n t e n t s

## 蔚蓝色 文艺季刊(总第二十一期)

出版者：蔚蓝色出版社  
Sky Blue Christian Publications, Inc.  
1525 Aviation BL, #A172  
Redondo Beach, CA90278  
U.S.A  
电话：(310) 328-9581  
传真：(310) 328-3239  
电子邮件：SKYBLUECP@HOTMAIL.COM  
社长\主编：宁子  
执行编辑：宁子  
责任校对：丽娜  
艺术整体设计：北京奇文云海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行政\财务：迈克  
对外推广委员会总执行：  
(美国)理言(英语联系人)  
(加拿大)加拿大恩福协会  
编委会：华姿，子川，庄国欧  
张海燕，高伟川，旺忘望

Sky Blue Literature and Art Quarterly  
Vol.6 No.21 March 2007  
Published by Sky Blue C.P  
1525 Aviation BL, #A172  
Redondo Beach, CA902798  
U.S.A  
TEL:(310)328-9581  
Fax:(310)328-3239  
E-mail:SKYBLUECP@HOTMAIL.COM  
Editor-in-Chief: Jenny Yuan Zhou  
Art Design: QWYH Design Consultants Co.  
For information:  
U.S.A:  
Leanne Luo(English)  
Tel:(215)885-8136  
E-mail:leanneluo@juno.com  
Canada:  
Christian Communication Inc.of Canada  
Tel:(416)297-6540  
Fax:(416)297-6675  
E-mail:ccic@ccican.com

## 凝固的瞬间

和他一起沉默—简述米开朗基罗	图:米开朗基罗 / 文:宁子	03
阳光中的阳光	组图:梵谷 / 组诗:星星艾	04
一滴水中的暴风雨——简述梵谷	宁子	07
怀斯的村庄	凌鹰	09
致在墓地沉睡的人	星星艾	11

## 大地之窗

被上帝触摸过的人(一)	齐宏伟	13
-------------	-----	----

## 感受阳光

如此美丽	史铁生	20
草怎么长在路上	华姿	21

## 守望者语

我们脚下的大地	齐宏伟	22
文学的真意	齐宏伟	24
偶感	小约翰	25

## 在时间的塔上

蓝蓝的歌(外一首)	蓝蓝	26
无题	匙河	27
致德兰修女	熊正红	28

## 宁静海

地狱门口的“思想者”	宁子	29
------------	----	----

## 哲学与真理

思想碎片	史铁生	31
-o"«.À	≥"¶À..	34
祭坛之前(一)	匙河	35

## 果实里的阳光

"aœfl... a'	j11° À	41
上帝的礼物(七)	华姿	46

## 稿 约 索阅启事

封面文	德兰修女	55
封底文	宁子	56
封底图	米开朗基罗	56

Web Site: [www.skybluecp.org](http://www.skybluecp.org)

ISSN 1538-84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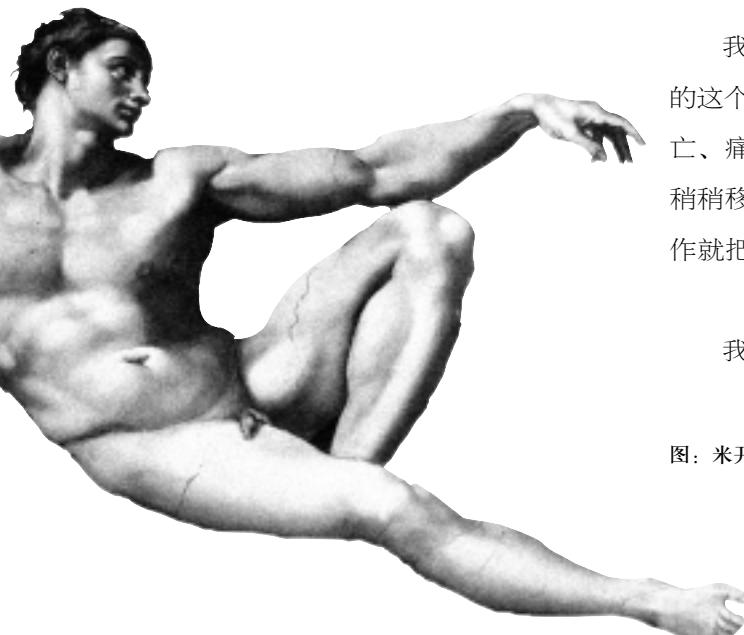


# 罗马的哀悼

我不由得停下了脚步。在圣彼得大教堂里,我与米开朗基罗的这个雕塑近在咫尺,我似乎遇见了穿越时空的那个时刻——死亡、痛苦已经结束,马丽亚沉默的右手已经接受了一切,但她那稍稍移开的左手却仍在叙述!艺术家仅仅以一个简单的叙述性动作就把某种无法叙述的东西向我们悄悄传递了……

我知道我离不开你,因为你从来没有离开过我啊!

图: 米开朗基罗 / 文: 宁子



# 和他一起沉默

——简述米开朗基罗

宁子

米开朗基罗(Michelangelo Buonarroti 1475—1564)是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最杰出的雕塑家、画家、建筑艺术家、诗人。代表作有《大卫》、《奴隶像》系列、《圣母哀悼》系列、西斯廷教堂的天顶画《最后的审判》等。关于他，世界已经说了很多的话，我很难再在那些话语之上增添内容，也许我们只要记住克拉克说过的那几句就够了：

“在他生命的两个主要阶段——年轻时和年老时，米开朗基罗的头脑被十字架受难的题材占据了。”

对于这样的艺术家，我们能够表达敬意的最好方式只能是这样：和他一起来到十字架前，让这一刻把我们的全部记忆充满，并且沉默。



# 阳光中的阳光

组画：梵谷 / 组诗：星星艾

## 走向 - 奥维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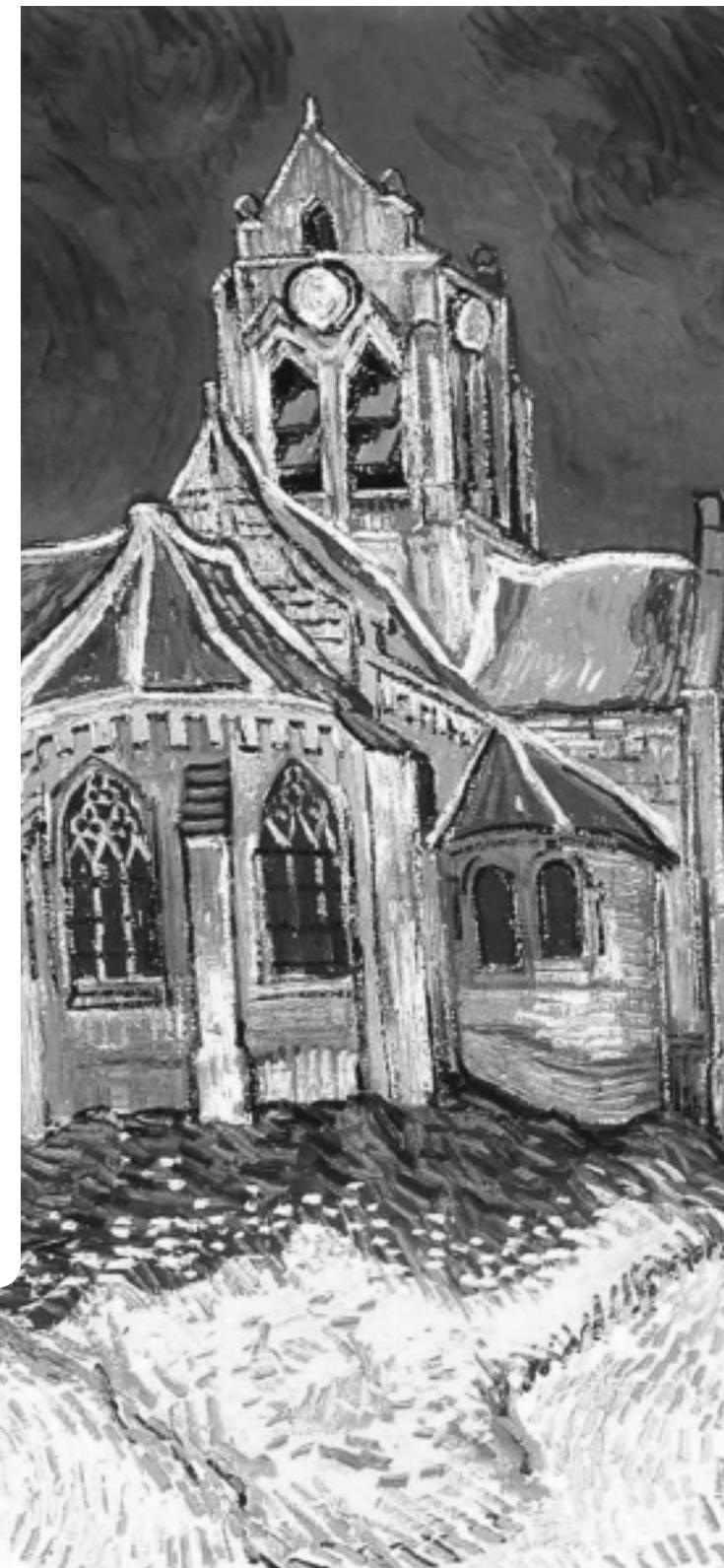
终于，可以用自己的光脚  
体验这脚下的裸石  
一颗一颗的石头  
有着它自己的体温

终于，可以用自己的眼睛  
感知这沉郁的蓝空  
一层一层的蓝  
像是一个一个的梦

终于，可以如淑女  
轻提着裙裾，一步一步  
缓缓走向召唤自己的声音

如此扭曲的线条  
如此颤抖的神经  
如此疼痛的心绪  
如此欢欣的纯净  
.....

在这座翩然起舞的教堂  
注定，我会眼含热泪  
一如你眼角晶莹.....



## 大地丰收

在春天种下的种子  
在秋天，当然要骄傲地笑出声来  
它们遍地妖娆，风情万种  
健康自然的色彩  
多像那些收获爱情和幸福的女人

一定要亲遍每一颗麦穗  
亲遍每一朵飘过的云朵  
亲遍每一个笑得灿烂的人  
向着天空呼喊，要他贴得更近

诗人激动地朗诵他的诗  
画家激动地描绘他的画  
郑重献给你  
这世上，没有比你更美、更纯净



## 天佑·天谴

天堂不在别处  
它就在眼前  
一如上帝，他不在别处  
就在人的身畔，不远也不近

有一些人足够聪明和智慧  
他们日夜劳作，沐浴着阳光雨露  
他们皮肤健康，笑容温暖  
他们亲近麦穗，草垛  
把手中的麦粒，看成黄金  
他们相亲相爱，相依相伴  
饮用甘冽的水，清甜一生

而另一些人，注定  
在无限期的日和夜  
不安和疼痛  
他们并不是犹大  
为什么，却只能看见  
只能感受，却无法走近？



## 一条街道向天堂延伸

去，画下那燃烧的屋顶

画下那安宁的村庄

画下那一棵棵的树

画下那怒放怡人的花

画下蔚蓝的天空

画下泥土也想舞蹈的心情

去，告诉每一个路上相遇的人

说你曾经看见天使的翅膀

看见上帝的子民悠闲的身影

看见这世界的很多角落

鸟语花香，美丽动人

去，坐上一辆牛车，马车

脸颊发烧，两眼泛光

呼朋引伴，向着梦想和天堂

一路走，一路天真地歌唱……

# 一滴水中的暴风雨

——简述梵谷

宁子

梵谷( Vincent Van Gogh 1853—1890)是十九世纪荷兰著名画家,后期印象派的代表人物之一。他早年曾在荷兰和比利时当过传教士,后来潜心作画,早期绘画着重于描写农民生活,情感凝重,色彩黯淡,代表作有《吃土豆的人》。1886年梵谷移居巴黎,接触到高更等印象派画家,开始画巴黎风景,色彩骤然明亮起来。

梵谷的阳光是湿润的,浓郁的,澎湃的,阳光下的一切都似潮汐——都在画家的心中涌动着,那飞跃的美,那闪烁的爱,那无处不在的渴望、激情、以及急于表达的冲动,像呼吸,怎么能够抑制呢?



## 凝固的瞬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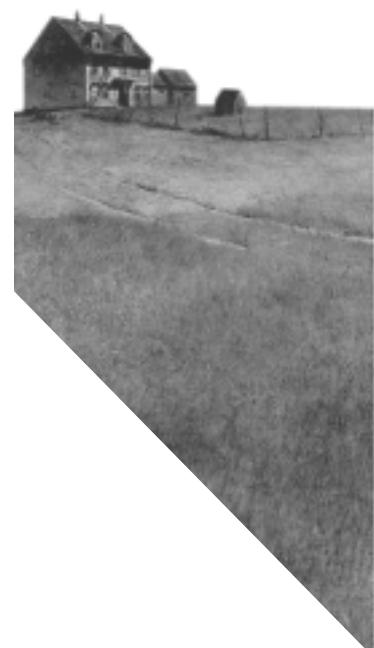
美国诗人爱默生说：“一滴水可以具有大海的性质，但却不能揭示一场暴风雨。”但梵谷却不是这样，梵谷可以由一滴水揭示一场暴风雨！在梵谷的画里，灵魂的暴风雨通常会以这种方式到来：



把美推向极致，在峰巅中孤独，地平线悄然消失，身后也没有平原，当高潮席卷而来的时候，他也被高潮席卷而去了……你看他那五光十色的感动，那颤抖的爱，那飞扬的孤独，连静物都被什么搅动了！你再看他的《向日葵》——在静静的画布上，那最令人心颤的是看得见的阳光，还是看不见的灵魂的风暴呢？



1890年夏日的一个黄昏，梵谷在忧郁中走向住所附近的一块空地，鸣枪自尽，年仅三十三岁。



背景插图：梵谷《向日葵》

# 怀斯的村庄

凌 鹰

## 一.

一个非常怀乡的人是不适合读安德鲁·怀斯的画的。

一个没有乡愁的人是更不适合读怀斯的画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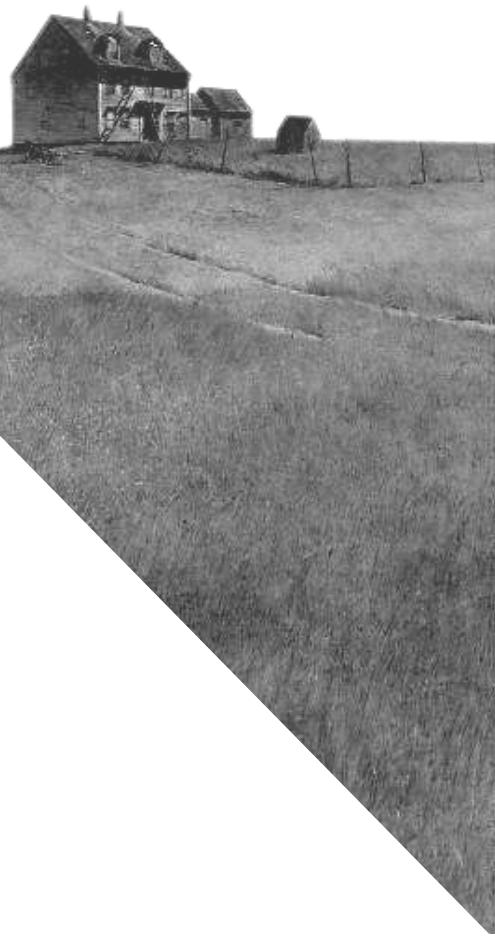
因为这两种人都会在怀斯面前感到悲凉和绝望。

我是属于第一种人。

我的乡愁是我强加给自己的。那时，我还只有十七岁，可我就开始像讨厌一件挂在土墙上的蓑衣一样地不喜欢我的故乡晓塘冲了。其实，我的故乡并不是一件蓑衣，它应该算得上是一件用家织土布做成的花衣裳。在这件衣裳上面，有许多的枣子树，还有一些竹子和苦楝树，还有一口很大的渔塘，还有许多的画眉鸟在枣子树上飞来飞去，并时常把它们的叫声像不同季节的雨点一样洒在我的头顶上。

这应该是件穿在身上蛮舒适的衣裳，可我在十七岁的时候，就是总想把它脱下来，就是总觉得它像一件棕色蓑衣一样令我难受。

然而，当我真正脱下这件衣裳之后，当我想穿上它的时候，已经不可能了，那已然成了一种奢望。在这十多年的时光里，我虽然像更换衣服一样到过一座座城市和乡村，但穿在我身上的那些衣裳都不是我自己的，都是别人临时借给我穿的。这些花花绿绿的衣裳看上去时髦而又鲜亮，但我



## 凝固的瞬间

穿在身上总是很不合身，滑稽而又别扭，就像我小时候在站立在稻田里的稻草人身上套上我母亲做新嫁娘时的那件花褂子。

然后，我就越来越想把它脱下来了，可我却再也脱不下了，它已成了我身上的一件铠甲，我已用它严严实实地将我包裹了十多年，我现在如果突然把它脱下来，把它从我的身上撕下来，肯定会将我的皮肉和我那被皮肉包裹的一些器官撕烂。

这时，我才发现挂在我故乡老墙上的蓑衣是那么的耐看和耐用，它是我和我村庄里的人在劳作和行走的过程中用来遮风挡雨的最好的衣裳。可是，我却把它弄丢了，丢到不知哪个我再也找不到的角落里去了。

就在这个时候，我认识了一个老人。这个老人今年应该八十七岁了吧？我是一不小心昏头昏脑地一头闯进了这个老人住了八十七年的村庄之后，才认识这个伟大的老人的。

这个老人就是安德鲁·怀斯。

## 二.

从2002年起，因为一家报纸给我开了一个“鹰眼看画”的专栏，我才开始系统地读了怀斯的绝大部分画，开始诚惶诚恐地走近怀斯。

当我像一只落荒而逃的野兔一样惊慌失措地闯进一个叫恰兹佛德村的临海的村庄的时候，怀斯正在这个村庄的一片玉米地里悠闲地散着步。这个八十多岁的老人的步态一点也不拖泥带水，它们舒缓轻盈而又漫不经心，显得矫健而又自信。

站在那块玉米地的边缘，忧伤就像寒冬的白雪一样纷纷扬扬地洒进我的心里。看着这个从出生就一直没有离开自己的故土村庄的老人，我心里既嫉妒又绝望。我知道我只能站在玉米地的边缘，因为我无法走进这片玉米地，这片玉米地是怀斯的，这个村庄是怀斯的。虽然这个村庄无论从世界地图还是美国地图上都无法找到，但是，在许多国家的美术馆里，这座不起眼的村庄却足可以让许多五颜六色的城市黯然失色。

这座村庄所散发出来的光芒，都是因为这个老人，都是因为这个伟大的老人一直



就住在这里。

这样的村庄我又怎么能走得进去呢？这样的村庄只能让我仰视和膜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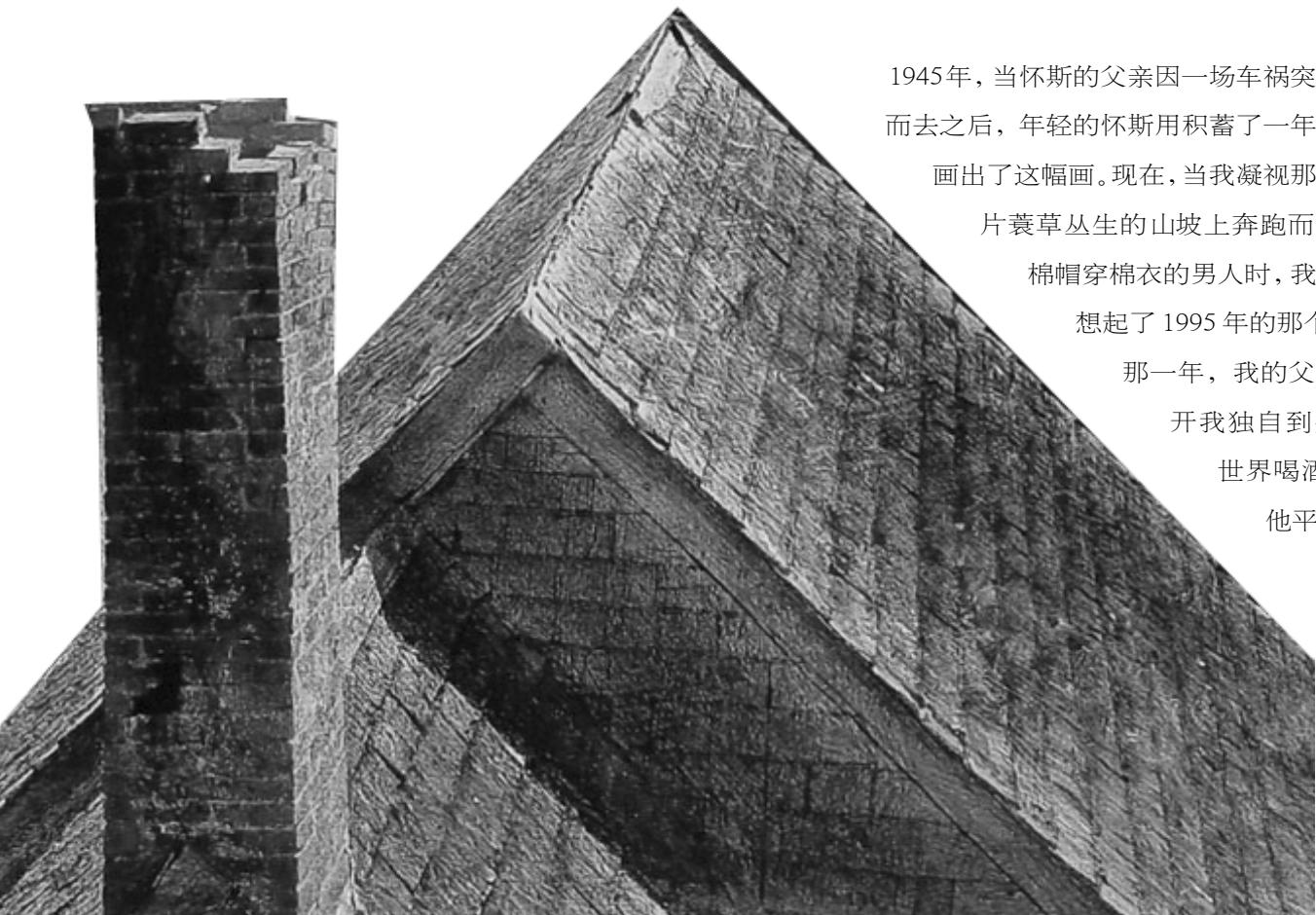
在这一过程中，我又看见怀斯顺手扯了一株绿油油的玉米，将它捧在手里，像捧着一只随时可以放飞的鸟。然后，这个伟岸的老男人便迈着依然是那么散淡从容而又坚实自信的步履，走进了临近一条海湾的一栋灰白色的小别墅。这个以画蓑草名世的大师居然还有这么一个将碧绿的植物带回画室的嗜好？这让我突然看见他的那些蓑草似乎一直就在鲜活地生长着。

### 三.

1945年我当然还没出生，我当然无法理解这一天对于一个奔跑在美国宾夕法尼亚州一个小村庄的一片蓑草丛中的男人到底有多悲凉。但是，五十年后的1995年，当我突然一下子也被卷进一股悲凉的漩涡，我才终于尝到了与那个在冬天的草坡上狂奔的年轻男人一样的悲绝滋味。

怀斯的《1946年的冬天》，向我们叙述的就是这么一个凄绝的话语。

1945年，当怀斯的父亲因一场车祸突然离他而去之后，年轻的怀斯用积蓄了一年的悲情画出了这幅画。现在，当我凝视那个从一片蓑草丛生的山坡上奔跑而下的戴棉帽穿棉衣的男人时，我很快又想起了1995年的那个初冬。那一年，我的父亲也离开我独自到另一个世界喝酒去了。他平时喝酒



## 凝固的瞬间



总有人陪着，我在家的时候就由我陪他喝酒。每次，当我从我父亲几乎一个也不认识的那些乌七八糟的城市回到晓塘冲，让我最快乐的事情就是陪父亲喝酒。可那一年初冬的一天，父亲像等得不耐烦了一样，突然把酒杯一放就远走他乡了。待同样远走他乡的我回到晓塘冲的时候，我却连父亲喝剩的那最后一杯残酒都没见到，我只看见父亲留下的那个深不见底的酒杯，里面装着他还没有来得及过完的生活和留给我的一些遗憾与牵挂……

我不知怀斯的父亲爱不爱喝酒，也不知怀斯在父亲发生车祸的那个地方是否找到过他父亲留下的类似于酒杯一类可以装下一些抒情话语的容器。但是，我在怀斯的《1946年的冬天》这幅画前，却看到画中那个穿着棉衣戴着棉帽的被寒冷包围的年轻男人就是怀斯自己。我已清楚地看到了被我认为是怀斯的年轻男人的惊慌与恐惧，听到了他因一路狂奔而发出的喘息声。在没有父爱的日子里，怀斯将怎样走过他脚下这片如蓑草一样的日子？他又将怎样才能从极度的悲伤中逃离出来？那时，忧伤肯定就像他脚下的蓑草一样铺满了他的内心。

这个时候的怀斯完全有理由离开他的故乡恰兹佛德。因为，作为一个美国土生土长的艺术家，怀斯早在1937年只有二十岁的时候，就在纽约举办了个人画展，而这时的怀斯已然跨入了美国一流艺术家的首席位置，他完全可以走出宾夕法尼亚，甚至走出曾经在艺术上一度自卑过的美利坚，去与法国、俄罗斯、意大利的一些大师们高谈阔论。

可他没有。

或者，他根本就不屑。

怀斯晃动在他的故乡恰兹佛德村的巨大背影，委实就是他留给世界美术界的一句心灵秘语。



## 四.

在怀斯的家乡周围，有许许多多的树。有树的村庄就像有月亮的夜空一样让我们心醉神迷。可是，在我所读到的怀斯的画里，我却很少看到他的家乡那些成片的树林，甚至很少看到三两棵完整的树，我看到的只是一些树的枝杆和根。比如《猎人》，比如《春天之美》抑或《秋日黄昏》。

对这些画，我基本上是把它  
们当作寓言来读的。

在那株枝杆虬曲的大树下，  
像一片叶子一样细小的猎人是否  
还能找到它的猎物呢？在那片粗  
砾的树根旁边开出来的那朵洁白

的小花，是春天向人类发出的娇弱的问候吗？在那夕阳西下的黄昏，那只行走在昏黄的旷野里的小鹿好不容  
易在那棵光秃秃的树底下找到了两枚红色的果实。面对这两枚显然已经干瘪的果实，小鹿的满脸忧郁是否意  
味着，如果不吃掉这两枚干硬的果实，它在这个秋日的野地里就再也找不到果腹的食物了呢？



从这些画里，我看到了怀斯对自然生态的一种寓言式凭吊和怀想。

怀斯在美术界被认定是个写实主义大师。在他的那些写实画中，虽然不乏人物画，但真正奠定他在世界画坛地位的，还是他的风景画。比如他在二十岁的时候举办的首次个人画展，绝大部分就是风景水彩。

我不知道在怀斯二十岁之前，他的家乡恰兹福德村到底有多清新美丽？有那么多粗大的橡树，橡树丛里散落着一间间小木屋，村子前面是一片农庄，村子侧边还有一条海湾，这样的村庄毫无疑问应该是很美好的，可是，在怀斯众多的风景画里，我却看不到这种美丽，我只看到了一些美丽的碎片和残骸，它们就像我祖母

## 凝固的瞬间

剪下来的那根差不多有一米长的发辫一样，勾起我许多无边的臆想。在我十七岁之前还没有盲目地从我的家园晓塘冲出走的时候，我还在我家那个老式衣柜里经常见到那根乌黑的长辫。当我拿起那根长辫子傻乎乎地看着早已皱纹满面的祖母的时候，我就会极力想象，当时拖着那么一根长辫子的祖母，一定是个非常好看的女人。可是，我在我祖母的脸上，看到的却是一脸的忧伤的苍凉。幸好祖母给我们留下了一张照片，从这张发黄的老照片上，我才看到留着长辫子的祖母果然是个健康美丽的女人。祖母到底是什么时候和什么原因剪下那根长辫子的，我当然无法知晓。但那根油黑发亮的长辫子同我所见到的祖母形成了一道很大的豁口，我的那些无边无际的想象从此便像风一样在这道豁口里飘来飘去。



怀斯的这些风景画，又让我掉进了一道豁口，怀斯用他手中的画笔，像我祖母从她青春的头颅上剪下那根长辫子一样，将他的村庄真实地裁剪下来。

## 五.

怀斯说，他最讨厌画中甜腻的气息。

我认为怀斯的这句话只说对了一半。

因为怀斯在说这番话的时候，他已经不再年轻，不再年轻的怀斯已经在他的村庄再也找不到能让他感知到甜美的意味。

当他的父亲纽·康·怀斯在怀斯二十八岁的时候因车祸离世之后，家乡恰兹福德村的所有美景便突然都变得一片清寂和萧瑟了，他觉得他所看到的任何一种景物都是父亲零碎的身影和哀怨的目光。



从此，在看村庄的一草一木时，怀斯几乎都倾注了对父亲柔肠百结的怀念和由此带来的悲伤。

怀斯最著名的画当然还是他在 1948 年创作的蛋彩画《克丽斯蒂娜的世界》。

我在读到这幅画时脑子里总是抑制不住许多的胡思乱想。我凭空设想过怀斯在创作这幅画之前的几种可能性。也许，怀斯刚好去看了父亲的墓园回来？也许，他刚好从离故乡不远的缅因州库辛村度假回来？也许，他刚刚做了一场梦，梦见父亲从不知什么遥远的地方旅游回来了，然后，怀斯就坐在他的小别墅旁边那条海湾边，海水打湿了他沾满泥土的鞋帮。然后，他突然听见村里人告诉他，他的邻居克丽斯蒂娜刚好去看了她的祖母的坟茔。

这个消息简直令怀斯感到震惊。

对邻居克丽斯蒂娜，怀斯一直就像关注村前的那片玉米地一样地倾注了极大的热情。他叫克丽斯蒂娜做他绘画的模特儿，让我总想起被他从那片农庄里带回画室的那些玉米棵。因小儿麻痹症下肢残疾的克丽斯蒂娜不就是一棵被风折断的玉米吗？

怀斯当然知道，他的邻居姑娘克丽斯蒂娜的祖母刚刚逝去不久。因此，当听到那个消息的那一瞬间，怀斯觉得克丽斯蒂娜对于死去的祖母的深切怀想，就像从玉米地的上空突然坠下来的一只受伤的小鸟，正好重重地砸在他的胸口上。

在读到《克丽斯蒂娜的世界》这幅画时，我总觉得在那片巨大的草坡前那间木屋里，

## 凝固的瞬间

可能正坐着克丽斯蒂娜的祖母，也可能正坐着怀斯的父亲。

克丽斯蒂娜什么时候才能爬到那座木屋里去呢？我无法看见她的真实的面容，我只能看到她娇柔的背影和瘦小的双腿，只能看到她沉静坚韧的脸的侧面。无边的蓑草就像浑浊的海水一样在拍打着克丽斯蒂娜像一片树叶一样弱小的身影，似乎随时都有可能将这片叶子吞噬。

真实生活中的克丽斯蒂娜只是想爬到祖母的坟茔边去看看沉睡的祖母，只是想向祖母诉说自己的孤独哀伤和思念。可当怀斯听说了这件事后，就对这个不幸的邻居姑娘倾注了一种巨大的悲悯。画面的尽头那间木屋，不就是一间精神寓所吗？他不忍心让克丽斯蒂娜就那样没完没了地往前爬行，他祈祷克丽斯蒂娜的爬行是种让许多健全的人都感到汗颜的充满希望的精神的行走！

## 六.

怀斯还有许多的人物画同样也成了世界画坛的精品，比如他以自己的妻子贝茜为模特儿的《泛滥》、《避难》、《发辫》、《羊皮衣》《直泻而下的长发》、《白日的梦》。在读这些画的时候，我得到的是一种视觉审美的快感和内心的宁静。这些画告诉我，怀斯一定非常热爱他的妻子贝茜，一个高大健康美丽恬淡的女人，她就像一盏油灯散发出来的光晕一样照彻着怀斯淡泊的生活，然后怀斯又用他的画笔和色彩照亮了她的村庄恰兹福德。

怀斯除了偶尔到相距不远的缅因州库辛村去度假，就一辈子也没离开过他的故乡恰兹福德村。从某种意义上说，怀斯像一个农夫。一个对乡村的情感死心塌地的农夫是怎么也不愿意离开他的故土的。既然离不开就得无怨无悔地在这块土地上耕作。

怀斯就是这样一个农夫。他一直就在他的画纸和色彩里精耕细作，种植着他的玉米小麦和其它一些不朽的植物。

就在怀斯这种漫长的耕作中，他的村庄恰兹福德一点一点地变老了，老得比怀斯还快。那些蓑草，就像他的村庄灰黄的长发，在怀斯深情的凝视下飘飘洒洒，沉郁而又悲绝。

# 致在墓地沉睡的人

——读怀斯的画《克里斯蒂娜的世界》

星星艾

克里斯蒂娜的世界

是从墓地到家园，从家园到墓地

中间是弱弱野草，凄凄长风

是从春，一直到冬

中间是四季轮转，草木更替

变化的事物，如此微小

不变的世界，却如此幽深

在这个过程里，有一种信念，贯穿始终。

要知道，这个世界，可以再残酷，冰冷

肉体的痛，可以再痛

那该怜悯的，不是克里斯蒂娜的病躯

那该叹息的，也不是克里斯蒂娜的贫穷

沉睡在墓地里的人，要将这些看清。





# 被上帝触摸过的人

——走近安徒生(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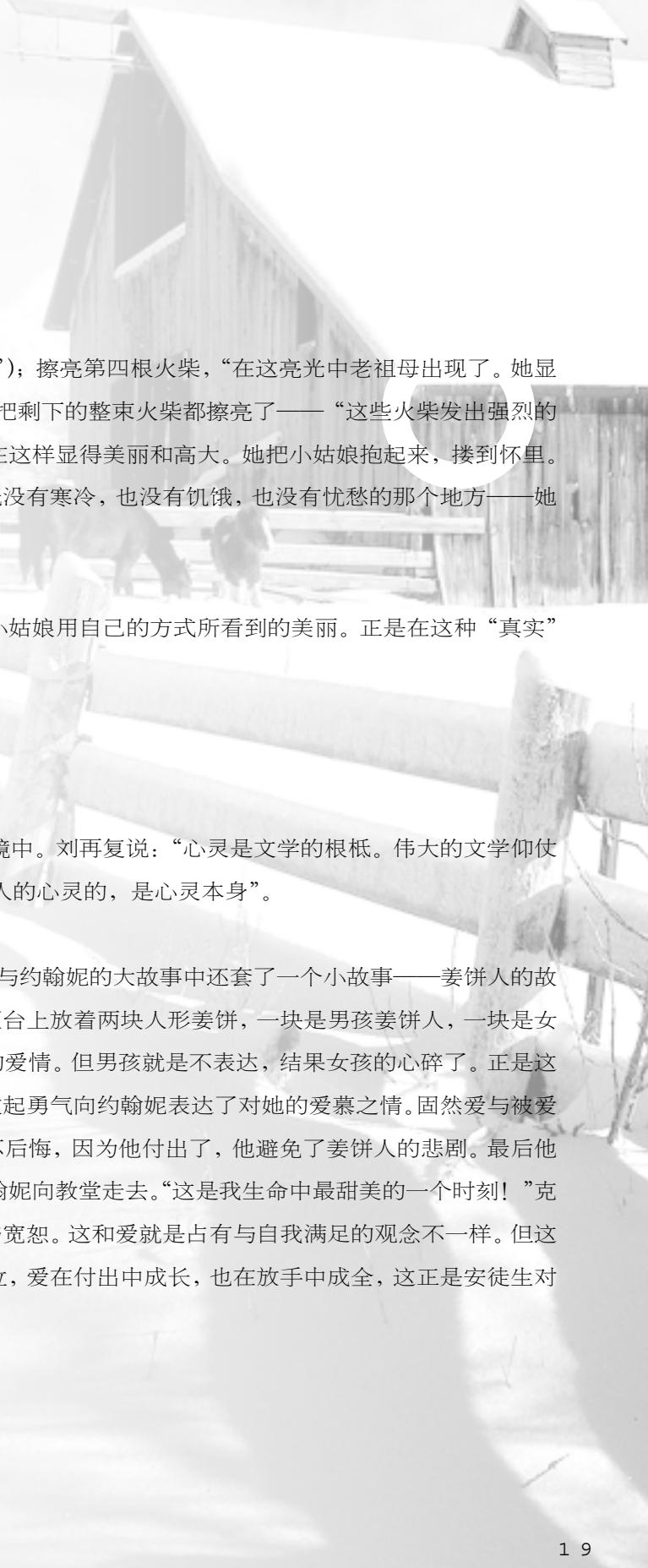
齐宏伟

## 一.擦亮最后一束火柴

《卖火柴的小女孩》结尾有这么一段大有深意的话可能很少被注意到：

“她想把自己暖和一下，”人们说。谁也不知道：她曾经看到过多么美丽的东西，她曾经是多么快乐地跟祖母一起，走到新年的幸福中去。

这正是解读安徒生这篇童话的关键：作品主要不在写小姑娘的悲惨，而是用主要的篇幅写小姑娘“曾经看到过多么美丽的东西”，“曾经是多么快乐地跟祖母一起，走到新年的幸福中去”。整篇童话用三分之二的篇幅描述的正是这种“美丽”与“幸福”——那就是小女孩擦亮四根火柴和最后那一把火柴所见到的。擦亮第一根火柴使她看到的是黄铜火炉（“温暖”、“光明”）；擦亮第二根火柴使她看到的是明亮的房间和喷香的烤鹅（“透明”、“精致”和“美妙”）；



擦亮第三根火柴出现的是美丽的圣诞树（“大”、“美”）；擦亮第四根火柴，“在这亮光中老祖母出现了。她显得那么光明，那么温柔，那么和蔼”。于是，小姑娘把剩下的整束火柴都擦亮了——“这些火柴发出强烈的光芒，照得比大白天还要明朗。祖母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显得美丽和高大。她把小姑娘抱起来，搂到怀里。她们两人在光明和快乐中飞走了，越飞越高，飞到既没有寒冷，也没有饥饿，也没有忧愁的那个地方——她们是跟上帝在一起。”

你看，安徒生不惜使用了这么多形容词来描写小姑娘用自己的方式所看到的美丽。正是在这种“真实”中，小姑娘摆脱了现实的苦难，获得了安慰和满足。

## 二.生命中最甜美的一个时刻

借助安徒生的童话我们一起来到人类的生存困境中。刘再复说：“心灵是文学的根柢。伟大的文学仰仗着心灵的渗透力，把高洁的芬芳注入世界。”“征服人的心灵的，是心灵本身”。

《柳树下的梦》中有个关键之处：那就是在克努得与约翰妮的大故事中还套了一个小故事——姜饼人的故事。这是卖糕饼的人对小克努得和小约翰妮讲的：柜台上放着两块人形姜饼，一块是男孩姜饼人，一块是女孩姜饼人，他们排在一起，两个姜饼人产生了热烈的爱情。但男孩就是不表达，结果女孩的心碎了。正是这个故事一再被克努得与约翰妮诉说。这促使克努得鼓起勇气向约翰妮表达了对她的爱慕之情。固然爱与被爱的没有对应，呼唤的与应答的没有对位，但克努得不后悔，因为他付出了，他避免了姜饼人的悲剧。最后他在梦中看见男女姜饼人手牵着手在前边领着他和约翰妮向教堂走去。“这是我生命中最甜美的一个时刻！”克努得呼喊道。这里没有怨恨和诅咒，有的只是祝福与宽恕。这和爱就是占有与自我满足的观念不一样。但这正是安徒生赋予作品的灵魂。面对生存的苍凉和错位，爱在付出中成长，也在放手中成全，这正是安徒生对爱的发现，这是不被现实结果淹没的爱之信念。

# 如此美丽

史铁生

不管怎么说，给爱下定义是要惹上帝发笑的。不如先绕开它，换个角度，这样问：什么时候，你第一次感到了爱？或者是在什么样的时候，你感到了需要爱？

我常回想那是在什么时候？什么样的时候？

那大约要追溯到上小学的时候。有个女孩儿，与我同年，她长得漂亮吗？但是我的目光总被她吸引，只要她在，我的注意力就总是去围绕她。最初发现她是在一次“六一”儿童节的庆祝会上，她朗诵一首诗，关于一个穷苦的黑人孩子的诗……会场中先还有些喧闹，但忽然喧闹声沉落下去，只剩下她的声音在会场中飘荡，清纯、稚气，但却微微地哽咽，灯光全部聚向她时，我看她的眼边有泪光……从那以后我总想去接近她，但又总是远远地看她并不敢走去近前，甚至跟她说话也有自惭形秽之感，甚至连她的住处也让我像叠出觉得神圣不可及。这是爱吗？爱的萌动？但这与性有多少关系呢？那女孩儿，现在想来真的不能算漂亮，身上一点女人的迹象也还没有。是什么触动了我呢？

# 草怎么长在路上？

华姿

女儿咪卡两岁多一点的时候，我带她回天门乡下去。那时正是她最喜欢走路最喜欢说话的年纪，看见一棵草要问是什么？叫什么名字？看见一块泥巴也要问是什么？叫什么名字？

那天我们下车的时候，已是黄昏，太阳虽然还没落土，但田野上觅食的鸟已开始归巢了。下了公路还要走两三里的土路才能到家，所以，我牵起咪卡的手就催她快点走。但咪卡走到路边就不走了。她高高地抬起右脚，歪着身子，一只手指着路边的草，睁大眼睛问我：“这是什么呀？踩不踩得呀？”

我说：“那是草。”

她说：“草怎么长在路上呵？”

我说：“乡下的草哪里都长。”

她说：“我能踩吗？能踩呀？”

她以征询的口气连问了几句但脚还是没放下去，我就说：“你踩吧，只踩一下。”

她赶紧接过我的话说：“我只踩一下，只踩一下。”说完才把脚轻轻地慢慢地放了下去，好像生怕踩疼了它们似的。

终于踩了一下后，咪卡抬起脚谨慎地看了看她的脚底，又研究性地看了看被她踩过一下下的那几根草，然后才放心地跟我上路。

已经是傍晚了，路两边的田野，被大片大片的晚霞映照着，闪耀着淡淡的金红色的光。这是咪卡最早看到的田野的颜色。她一路走一路喊叫——不喊叫不足以表达她满腔的惊喜。

现在跟她说起这件事，她已经完全不记得了。还有许多其它的事，她也不记得了。她记得是很正常的，但有许多事我也不记得了。我很后悔没把那些事及时记下，我曾经有过一个那样的笔记本，但不知道弄到哪里去了。

而那些可爱的事，虽然小，却都是生命里的奇迹，纯真，晶莹，清澈，散发着初始的新鲜气息，是正在进行的爱。每个孩子在成长的路上都创造过这样的奇迹。

# 我们脚下的大地

齐宏伟

我至今还记得赤足走在刚翻耕过的田野上的喜悦，至今仍难忘忘记麦收季清晨镰刀割断麦秸杆的脆响，至今犹能感受到故乡大地上那一个个晚霞满天的神奇黄昏……

圣经说耶和华神用地上的泥土造人，人从土中来，又要归回泥土。土是人的生命之根，远离大地就是远离人的生命之根。现代人建造了越来越多的钢筋、水泥、混凝土的高楼大厦，越来越远离大地。人离大地越远，并不就离天空越近。越来越多的孩子远离大地和天空，在嘈杂拥挤的城市大街上，背着沉重书包上学、放学。他们还能读懂那些发生在“大地上的故事”吗？

美国女作家威拉·凯瑟（Willa Cather, 1873—1947）写了许许多多发生在天空下、大地上的故事。《我的安东妮亚》是她的代表作。小说中的叙述者吉姆在纽约生活二十年后带着深重的失望和厌倦回到了家乡，遇见了小时的邻居安东尼娅。安东尼娅虽已苍老，却依旧保留着质朴和美好的东西。“她只需要站在苹果园里，伸手扶住一棵小树并抬眼看枝头上的苹果，那就能让你体验到栽种、培育和最后收获的真正含义。”

以下是吉姆眼中的故乡：

那个秋天所有的下午都是如此，但我从来没有对它们欣赏够过。在我们目力所及之处，绵延不尽的红草沐浴在比一天里其它任何时刻都更强烈的阳光之中。金黄色的玉米地变成了金红色，干草堆被染成了玫瑰红并投下长长的阴影。整个大草原就像是那片熊熊燃烧但却烧不掉的灌木林。那时刻犹如英雄捐躯之时——年轻的英雄光荣献身之时——总带有一种凯旋的愉悦，带有一种胜利结束的欢欣。那是一种蓦然间的完美，是白昼的一种升华。

当我们穿越田野朝家里走去的时候，坠落的夕阳像个硕大的金球低悬西天。而当落日西悬之际，车轮般大的月亮已升起在东方……在那种奇异的光照之下，每一棵小树、每一堆麦捆、每一株葵花以及每一丛银边翠，全都引人注目地抬高了身子；田野里的每块泥土和每道垄沟似乎也都明显地向上抬升。我感觉到了我熟悉的那种土地的魅力，那种黄昏时从那些田野里散发出来的庄重的魔力。我真希望我能重新做一个小男孩，真希望我的生活之路就在那里终止。

我身边的清风告诉我世界的尽头就在这里：这里只剩下了脚下的土地以及太阳和天空，而要是再朝前走几步，那儿就只有太阳和天空了，那样一个人就可以飘进天空，飘向太阳，就像那些从我们头顶上飞过、其身影在草地上缓慢移动的草原鹰一样。

像那些南瓜一样，我也是在阳光下感受着温暖的某种东西，而且我并不希望成为别的什么。我感到了彻底的幸福。也许在死后并成为某个整体的一部分之时，我们就会有那样的感觉，不管那个整体是阳光还是清风，是善良还是知识。溶进某种巨大而完整的存在，那无论如何也是幸福。当那种幸福降临时，它会来得和睡眠一样自然。

可是，凯瑟也越来越发现人们已听不大懂她的故事了，也不太需要她的故事了。她晚年时常忧心忡忡地眺望着内布拉斯加州的大草原，又从大草原那美丽的黄昏中回望这个黯淡无光的时代。

# 文学的真意

齐宏伟

## 一.

文学关心的不是世界而是境界，不是忧世而是安魂，不是模仿而是召唤；文学之生发不是一次美学事件而是一次真理事件，不是一次社会事件而是一次心灵事件。

文学不是为了反映现实生活，相反，文学和生活一开始就尖锐对立，文学是为了克服现实的压制和遮蔽而产生的。现存事物和惯常事物对真理、存在有遮蔽，而文学就是要揭开这种遮蔽，进入存在领域和真理领域。文学的根本问题不在于反映或不反映，而是“反映”什么？是“反映”短暂事物（being），还是永恒事物（Being）？

文学是灵魂之学，而非社会之学。

## 二.

当代学者刘小枫说：“一个人的幸福或不幸，而非革命事业，才是小说中真正令我迷恋的事情。一个人的生活究竟信靠什么？含含糊糊出现的生活信念意识促使我朦朦胧胧想知道什么是哲学。”

“含含糊糊出现的生活信念意识”岂只是哲学所关注的？不也是文学所关注的？文学不只反映社会现实，更是寻找人类困境的出路，寻找那可以让一个人活下去的根据，寻找“一个人的生活究竟信靠什么”的理由。

所以，巴尔扎克有不朽的作品也有速朽的作品，果戈理有成功的作品也有失败的作品。

# 偶 感

小约翰

• 对于一颗不会感恩的心，  
    拥有再多  
    也还是贫穷的。

• 是不是因为空虚，  
    人才拼命  
    去抓那些实际的东西？

• 人们牺牲了健康去赚钱，  
    又化光了钱  
    去买健康。

• 我到遥远的地方寻找生活，  
    生活却在  
    身后的院落等我。

• 真理的锋刃过于犀利，我们无法登攀。  
    好在  
    有爱的天梯从上而下。

在时间的塔上

## 在有你的世界上

在有你的世界上活着多好  
在散放着你芦苇香气的大地上呼吸多好

你了解我  
阳光流到你的唇旁  
当我抬手搭衣服时  
我想

神秘的风忽然来了  
你需要我  
我看到你微笑时  
我正对着镜子梳妆

夜晚  
散开的书页和人间的下落  
一朵云走过  
我抬头望着

在有你的世界上活着多好  
下雪的黄昏里  
我默默盯着红红的炉火  
我想。

## 蓝蓝的歌（外一首）

蓝 蓝

### 黄 昏

黄昏，我听到它秘密的悉……  
这里曾发生过什么？

一片年轻的树林走向夜晚  
风拖长影子在枝干间滑过  
在它幽暗的深处  
传来一棵草的声音

我轻轻停步  
倾听。



# 无 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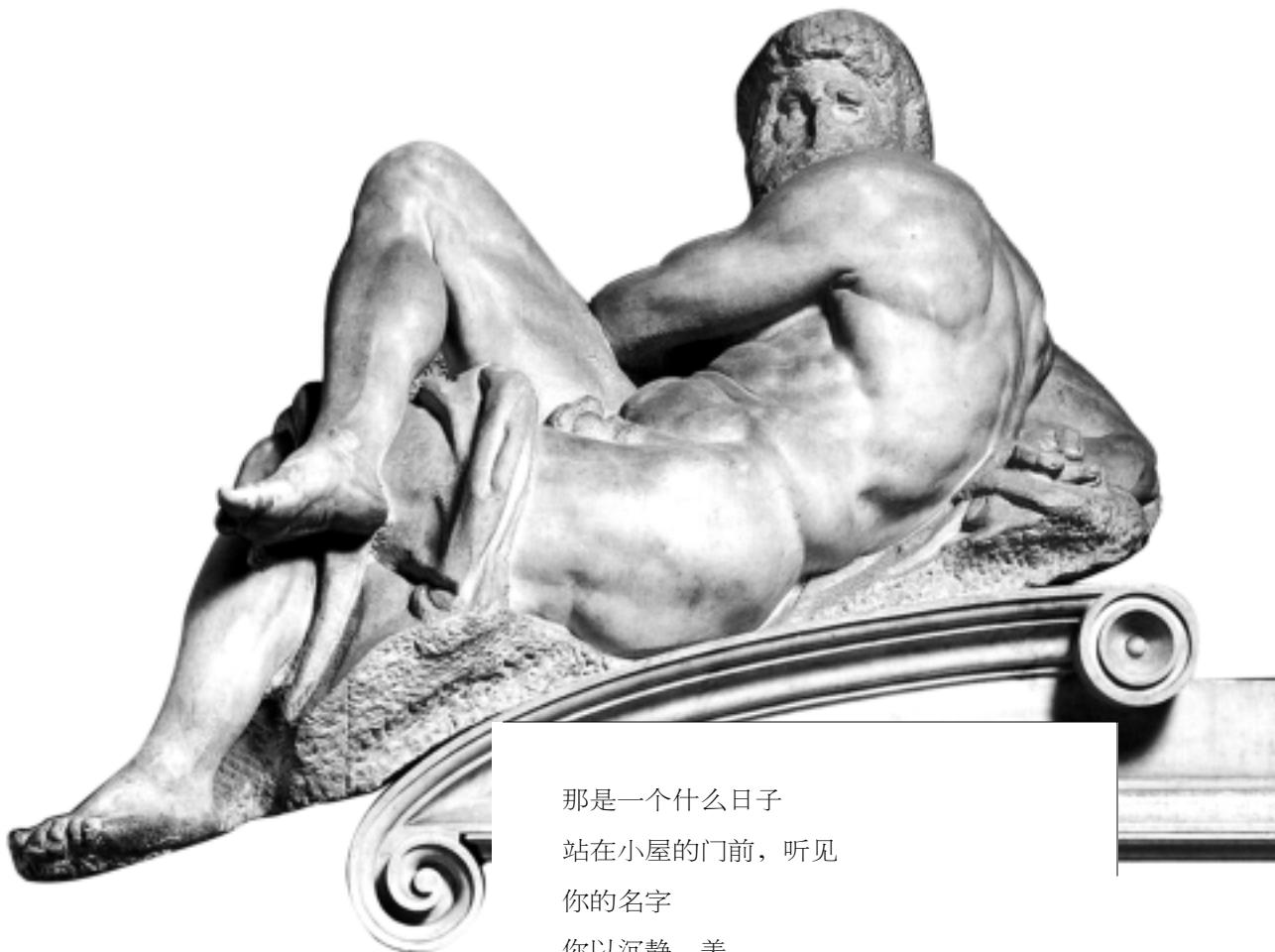
匙 河

你指着我，说  
那埋在土里的  
那藏在水中的  
只要你愿意  
都可以将它们  
一一召唤出来  
但是你忍心  
看着我的每一个秘密  
都散落一地么

你指着我，说  
那从春到冬的风  
那从南到北的雨  
只要你愿意  
都可以使它们  
一一做你的仆从

但是你忍心  
叫我蒙住自己的双眼  
低着头，来爱你么？

在时间的塔上



# 致德兰修女

熊正红

哦，加尔各答的天使，是的，她仍在。

——题记

那是一个什么日子  
站在小屋的门前，听见  
你的名字  
你以沉静、美  
与圣洁，与仁慈，与宽广  
让大地重归静默

在你曾经生活的地上  
有多少人  
转瞬之间  
去了  
十万，十四万……  
惊心动魄的数字  
谁在记录？！

此刻，我的眼角有泪  
你的目光像此时的夜，  
纯粹、黝黑、悲悯  
包容一切，包括我……

“思想者”高高地、孤独地坐在地狱之门的上方，他在思想。但战胜痛苦与死亡的不是思想啊！

宁子

# 地狱门口的“思想者”<sup>1</sup>

你坐在地狱之门的入口，庄严地思想着。

思想者大多习惯低垂着头(因为他们对世界不再好奇?),但你却仰脸注视着世界(这表明你对世界不是无动于衷?),所以,你痛苦。

你耐心地坐着,而那站着的早已躺下了,喏,离凯旋门不远处就有一个——拿破仑站累了,早已安静地躺进了那座金色的圆形坟冢,世界的欢呼和咒诅都不再能够吵醒他。

而你,却还在这里坚定地坐着,你和拿破仑不同——他必须征服一个世界,然后才能通过凯旋门。你呢,只要征服了他的思想,就征服了他所征服的世界。所以,他溘然长睡了,你却还醒着。

你注视着苦难,你精彩地回答一千个关于苦难的诘问,可是你不承载!

你注视着罪恶,你公正地向一千个罪行提出诉讼,可是你不忏悔!



你以“智慧之果”判断世界，世界亦如此判断你。而这也是一条离地狱很近的路，因为“瞎子领瞎子”<sup>2</sup>。（本文原载于《海外校园》，现已收入宁子的散文集《灵魂的高度》。）

#### 注 释：

1. 巴黎罗丹艺术博物馆的小花园里有件雕塑，名为《地狱之门》。地狱的门口拥挤着许多人：有母亲也有孩子，所有的人都面对着痛苦与死亡。

2. 圣经《创世记》记录了人类始祖在伊甸园里违反耶和华神的诫命偷尝了“智慧果”，此举意味着人要以自己的尺度代替神的尺度，堕落由此而来。当有限的人要代替无限的神判断世界的时候，就落入了“瞎子领瞎子”的窘境之中。在新约圣经里，耶稣形容这世界的人在黑暗中行走，正如“瞎子领瞎子”。

# 思想碎片

史铁生

## 一.

约伯的信心是真正的信心。约伯的信心前面没有福乐作引诱，有的倒是接连不断的苦难。不断的苦难曾使约伯的信心动摇，他质问上帝：作为一个虔诚的信者，他为什么要遭受如此深重的苦难？但上帝仍然没有给他福乐的许诺，而是谴责约伯和他的朋友不懂得苦难的意义。上帝把他伟大的创造指给约伯看，意思是说：这就是你要接受的全部，威力无比的现实，这就是你不能从中单单拿掉苦难的整个世界！约伯于是醒悟。

不断的苦难才是不断地需要信心的原因，这是信心的原则，不可稍有更动。倘其预设下丝毫福乐，信心便容易蜕变为谋略，终难免与行贿同流。甚至光荣，也可能腐蚀信心。在没有光荣的路上，信心可要放弃么？以苦难去作福乐的投资，或以圣洁赢取尘世的荣耀，都不是上帝对约伯的期待。

## 二.

曾让科学大伤脑筋的问题之一是：宇宙何以能够满足如此苛刻的条件



——阳光、土壤、水、大气层，以及各种元素恰到好处的比例，以及地球与其他星球妙不可言的距离——使生命孕育，使人类诞生？

若一味地把人和宇宙分而观之，人是人，宇宙是宇宙，这脑筋就怕要永远伤下去。天人合一，科学也渐渐醒悟到人是宇宙的一部分，这样，问题似乎并不难解：任何部分之于整体，或整体之于部分，都必定密切吻合。譬如一只花瓶，不小心摔下几块碎片，碎片的边缘尽管参差诡异，拿来补在花瓶上也肯定严丝合缝。而要想复制同样的碎片或同样的缺口，比登天还难。

### 三.

世界是一个整体，人是它的一部分，整体岂能为了部分而改变其整体意图？这大约就是上帝不能有求必应的原因。这也就是人类以及个人永远的困境。每个角色都是戏剧的一部分，单提出一个来宠爱，就怕整出戏剧都不好看。

上帝能否插手人间？一种意见说能，整个世界都是他创造的呀。另一种意见说不能，他并没有体察人间的疾苦而把世界重新裁剪得更好。从后一种理由看，他确是不能。但是，从他坚持整体意图的不可改变这一点想，他岂不又是能吗？对于向他讨要好运的人来说，他未必能。但是，就约伯的醒悟而言，他岂不又是能吗？

### 四.

撒但不愧是魔鬼，惯于歪曲信仰的意义。撒但对上帝说：约伯所以敬畏你，是因为你赐福于他，否则看他不咒骂你！上帝想看看是不是这样，便允许撒但夺走了约伯的儿女和财产，但约伯的信心没有动摇。撒但又对上帝说：单单舍弃身外之物还不能说明什么，你若伤害他的身体，看看会怎样吧！上帝便又允许撒但让约伯身染恶病，但信者约伯仍然没有怨言。

撒但的逻辑正是行贿受贿的逻辑。

约伯没有让撒但的逻辑得逞。可是，他却几乎

迷失在另一种对信仰的歪曲中：“**约伯，你之所以遭受苦难，料必是你得罪过上帝。**”这话比魔鬼还可怕，约伯开始觉到委屈，开始埋怨上帝的不公正了。

这样的埋怨我们也熟悉。好几次有人对我说过，也许是我什么时候不留神，说了对神不够恭敬的话，所以才病而又病，我听了也像约伯一样顿生怨愤——莫非神也是如此偏爱恭维、心胸狭窄？还有，我说约伯的埋怨我们也熟悉，是说，背运的时候谁都可能埋怨命运的不公平，但是生活，正如上帝指给约伯看到的那样，从来就布设了凶险，不因为谁的虔敬就给谁特别的优惠。

## 五.

可是上帝终于还是把约伯失去的一切还给了约伯，终于还是赐福给了那个屡遭厄运的老人，这又怎么说？

关键在于，那不是信心之前的许诺，不是信心的回扣，那是苦难极处不可以消失的希望呵！上帝不许诺光荣与福乐，但上帝保佑你的希望。人不可以逃避苦难，亦不可以放弃希望。命运并不受贿，但希望与你同在，这才是信仰的真意，是信者的路。



# 论忧伤

陈应松

基督教认为，罪、忧伤和死亡，是困扰人类的三大问题。自从亚伯为该隐所杀，在亚当和夏娃的心中引起的伤痛开始，那种人生的忧伤一直待续至今，使我们人类肩负着那沉重的感觉。圣经《约伯记》记载了约伯曾遭受过巨大的苦难，几个来安慰他的人中，有一个人认为，忧伤就是人生的目的。

忧伤是一种无可奈何的对命运的折服。是生命的痛苦漫溢后悄悄淌下的一线投影。少年的忧伤是朦胧的诗，望断云天也没有答案，而爱情与婚姻的忧伤是真正的忧伤，它渗透到生活内部，默然不语，连绵无期。忧伤在迈向神灵的门槛时付出了血泪的代价，那个古代乌斯地的大义人约伯就是如此。他丢失了牛羊，丢失了亲人，浑身长满恶疮，可他终于理解了上帝的旨意，看到了上帝，并在尘土和炉灰中懊悔。为什么上帝要允许义人受苦而不是恶人呢？这仅仅是一个信号：人类要弄清楚他活下来的处境，要找到说辞，





要依托那些虚幻的象征为自己的痛苦解套。他要解放自己——而宿命的现实是不可反抗的。他亲吻了神，神也亲吻了他内心的创痛；忧伤于是变得哑口无言，连最孱弱明白的真理也开始神秘起来。在忧伤中，我们看见了那人嘴角的一丝笑意——忧伤是意味深长的思想。

托尔斯泰说，人只有在沉醉的时候，才能生活。我在对世事和遭遇的无穷伤感中制止了内心的狂虐，如果再多问一个为什么，我就要归于禽兽的精神区域中去。人类为何有那么多的感觉和心语需要叙说？人的孤独是他忧伤的源头。可是，险恶的生存压给他更多的倾诉，在忧伤中，谁是倾听者？忧伤啊，直接刻入肉体的伤口不如那更多的观念所带来的痛感，真正的痛是生存哲学的赐予。

图 / 《送葬》 [俄] 瓦·格·彼罗夫

# 祭坛之前（一）

——评希姆博尔斯卡的《夜》

匙 河

“你带着你的儿子，就是你独生的儿子，你所爱的以撒，往摩利亚地去，在我所要指示你的山上，把他献为燔祭。”

——圣经《创世记》22：2

在三天的行程中，亚伯拉罕是沉默的。克尔凯郭尔说“亚伯拉罕不曾放悲”，<sup>1</sup>“他急急忙忙似乎是要去参加什么庆典”。<sup>2</sup>然而谁知这三天里他内心的冲突？圣经不是全备的历史，也不是跌宕起伏的戏剧，有时它只提供一种结局。

这种结局初现出一种弃绝的姿态——亚伯拉罕举刀向着儿子。这样的弃绝面对着世俗的伦理。他手臂高举，不曾垂落，因这一决绝的执刀姿势而被称作“一只厌倦生命的暴力之手”。<sup>3</sup>倘若厌倦了生命的诞生和它曾带来的欢娱或痛楚，人便不再珍视生命。若是出于无视生命而举刀，那样的献祭无非是机械的暴行，麻木中的渎神。而即使亚伯拉



罕带着万般的珍爱与不舍举刀，他也依然是个痛苦的谋杀者。当他顺从天上的父（这父神是超越伦理的，他的行为无需我们解释，而我们有时的行为倒是在解释他的旨意）而亏欠地上的儿子时，他被推入一个几乎令人发指的伦理困境。“亚伯拉罕故事里的诱惑，却是伦理本身”。<sup>4</sup>这样的伦理仿佛扮作光明天使的撒旦，充满了恶意的试探。

“请问神父老师，／以撒在干什么？／他是不是用球打破了邻居的玻璃窗，／在越过篱笆时撕破了一条新的裤子……”在希姆博尔斯卡的《夜》中，被献祭的儿子并非温驯的羔羊，他执意打破沉默，表现出幼时从血气而来的那种愤懑与质疑——在诗人的眼中，以撒的被献成了一种荒谬而夸张的惩罚。相应的，亚伯拉罕的“诚心”被比作像夜晚一样漆黑，这种“诚心”仿佛一种违背伦理的“宗教的恐怖”。<sup>5</sup>当以撒在将临的死亡中发出惊惧的呼声时，这场伦理指控的对象中已不知不觉地转向亚伯拉罕背后的、站在信仰终端的神本身。

那么杀子献祭已非亚伯拉罕一厢情愿的盲信，而是神与他的共谋——“他把我的父亲带进厨房，／和他秘密地进行交谈，／用一个大喇叭向他的耳朵吹风。”神被丑化为滑稽又险恶的教唆犯，并一再扮演残忍的导演兼观众，在祭祀之前还要看看“是不是有一堆火烧得很均匀？烧得很好看”。Damien Walford Davies说，“神是绝对的他者，他拽紧了我们跨越深渊时行走其上的绳索。”以撒的命运就踩在这样细细的绳索上，只要神愿意，他可以死，也可以活。希姆博尔斯卡认为以撒承认神的权能——“上帝只要愿意，他就会死而复活。”，在诗人看来，神的权能是恒定的，他的意志却是瞬息即变的，所以可随意滥用自己的权能。神甚至告诉以撒“他的降临是出于偶然”。那么被献祭的悲痛竟出于一场即兴剧目，日常生活中永久的悲剧性就这样轻易地被“偶然”涂抹。

倘若神的权能与神的意志有所分裂，那这个神是无常和隐讳的。“上帝开始一天天慢慢从字面上的说明／到运用比喻了。”这样的神只能带给人孤独与不安全感。对被动而又无由的命运的仇恨使以撒的心灵变成一块干蘑菇，不再被善与爱浸润。那意味着他所理解的信仰是反生命的。

如果刀子落下，以撒的血溅到祭坛上，亚伯拉罕会被伦理的审判逐出世界；他对神的信念也许不致崩溃，但他所信的神的形象一定会分裂。可神最终预备的祭品并非以撒。真的，以撒喊着“父亲”的时候，并不知道在父亲的眼里，燔祭的羔羊原是他自己；亚伯拉罕天明上山的时候，并不知道在神的眼里，燔祭的羔羊原是一只公羊，“**两角扣在稠密的小树中**”（创世记 22：13）。

这样看似突然的转机再次认可了神超越伦理的存在与爱。但不能因此判定这是一场无稽的闹剧。亚伯拉

罕经历了多么凶险的心灵历程，每一步都如履薄冰。在那片土地上曾有的惊惧与悲伤并不能被他自己一句“**神必自己预备**”（创世记22: 8）所填平。信心是这样一再地获得和确立的。但神不是，神存在于人的信心尚未触及之前。神有理由因为自己的永恒而冷峻镇定。他牢牢把持着人的心灵，适度控制，没有闪失。

同样，经历过这种昏昧的信仰极夜之后，以撒也才会明白真正的生命是什么。所有的怀疑与愤怒都抵挡不住神信实的爱。况且神亲自替我们珍藏着一路上的苦难与眼泪。那么曾经带给人苦痛与疑虑的试炼都是成长的一个过程。两眼发黑的时刻并不能否认光的存在，对神的所有设想也改变不了神的属性。

亚伯拉罕与以撒的故事早已成为历史，而我们今天仍在心灵的摩利亚山尖经受来自信心试炼的惶惑与颤栗、顽梗与顺服、激越与安息……没有一刻，我们能够逃开神，逃开他无须被证明的永恒，即使升入高天，下到地极。

#### 注 释：

1—5 引自《恐惧与颤栗》，克尔凯郭尔著，华夏出版社，1999年出版。

---

#### 附 录：

### 夜

（波兰）希姆博尔斯卡

请问神父老师，  
以撒在干什么？  
他是不是用球打破了邻居的玻璃窗，  
在越过篱笆时撕破了一条新的裤子？



他是不是偷了一只铅笔，  
吓跑了一只母鸡，  
或者悄悄地说过什么话？

让那些成年人去做他们的蠢梦吧！  
今天夜里，

我要一直守护到天明。

这是一个静寂的夜晚，

但我却不要这种寂静；

这是一个漆黑的夜晚，

就像亚伯拉罕的诚心那样。

如果上帝用他一双圣洁的眼睛望着我，

就像望着以撒那样，

我到哪里去躲藏？

这是古老的历史，

上帝只要愿意，他就会死而复活。

我因为害怕，  
便用一条被子蒙在头上。

过了不久，窗外渐渐发白，

鸟儿开始啼啭，

风在房子里呼啸，

但这里没有身着长衫的风，

也没有伸着大翅膀的鸟。

上帝终于来到这里，  
他说他的降临是出于偶然，  
他本来不是要到这里来的。  
他把我的父亲带进厨房，  
和他秘密地进行交谈，  
用一个大喇叭向他的耳朵吹风。

第二天天刚亮，  
父亲又把我带到一条大路上，  
我走呀，走呀！  
仇恨使我的眼前变得一片漆黑，  
我不相信有什么善良和爱，  
我比十一月的落叶更得不到保护，  
我不相信，  
因为信仰毫无价值。  
我也不爱，  
我的胸脯里有一颗活蹦乱跳的心，

它要变成一颗什么样的心，  
就让它去变吧！  
到那个时候，  
我胸脯里跳着的将不是那颗心，  
而是一块干蘑菇。

上帝在等待，  
在彩云的阳台后面环顾着周围：  
是不是有一堆火烧得很均匀？  
烧得很好看？  
可他看着就好像要违背自己意愿地死去。  
我也会死去，  
我不让别人来救我。

从这个晚上开始，  
我的恶梦越来越多了。  
从这个晚上开始，  
我也越来越感到孤独了，  
上帝开始一天天慢慢从字面上的说明  
到运用比喻了。



艾许丽说：“你相信神迹吗？……你到我的屋里来，一定是有原因的。你离开法庭，有那么多警察追捕，你不以为这是神迹吗？你坐在我面前，听我讲这些，这岂不是你到这里来的原因吗？”

## 一 线 生 机

刘良淑

这段好莱坞剧情片式的劫持案，让艾许丽一夕之间成名。隔天即有四家出版社、一家电影公司要与她签约。而那天晚上转变乾坤的《标竿人生》(The Purpose—Driven Life)一书，在亚马逊图书公司的每日排行榜上，从五十名一跃而至第五名、第二名，让这本广为流行、发行量已超过两千万本的灵修书籍，再度成为炙手可热的抢购品。

### 一. 亡命之徒

二〇〇五年三月十二日，一件发生在乔治亚州小镇杜勒特(Duluth)的奇事轰动了全国：三十三岁的前美国邮件服务(UPS)电脑专员尼可斯(Brian Nichols)，十一日因强暴案在亚特兰大上庭。去年八月他已因此案入狱，第一审时，陪审团作出开释的决议，但第二审似乎对他不利，最糟的状况可能被判终身监禁。上庭的这天，曾为大学足球队员、得过武术高段的他，在更衣室击倒警卫，拿走他的钥匙，取出枪枝，换了衣服，平静地穿过天桥，走到法院，沿路掳了几名人质，又拿走一名警卫的枪，探听到审他案子的法官正

## 果实里的阳光

在开庭的房间，从法官背后进去，一枪将他击毙，又杀死推事。离开法庭前，他射杀了一名拦阻的警卫。接着是一连串的偷车、截车，他共到过三个停车库，换了四辆车子。最后，又换了衣服，徒步走出车库，混入人群。

以下的十三个小时，警方完全失去他的行踪，整个亚特兰大市陷入恐慌，学校、餐馆、公司纷纷提早关门。为悬赏通报者，警方设了六万五千元奖金。尼可斯却恍若无事地搭乘地铁，来到北边的郊区。晚上十点四十分，他再度出击，枪杀了一名正在装修新屋的移民官，取去他的枪枝、证件和徽章，开走他的蓝色卡车。半夜两点，他停车在艾许丽·史密斯（Ashley Smith）公寓的停车场。

刚搬来两天的艾许丽，正在赶时间拆箱整理，为了提神，她出门买一包烟。五分钟后回家，刚下车，就被身后的尼可斯用枪顶住。她只得把他带进家门。

## 二.上帝与魔鬼的交战

“再读一遍！”尼可斯对艾许丽说。他已经在艾许丽的公寓几个小时，心情放松了一些。这个二十六岁的女子，三年半前丈夫被刺身亡，有个可爱的五岁女儿，孩子周间寄养在姨妈家，她自己打两份工，刚考上诊所助理的执照。

整个晚上，他们一直在交谈。艾许丽分享她的身世和遭遇。天将亮，艾许丽说，她想读一点东西：圣经和一本灵修的书——《标竿人生》。《标竿人生》是两个星期前她的阿姨给她的。这本书分成四十天，按着顺序，她正读到第三十三天的内容，这天选用的圣经经节为马可福音十章四十三节，主耶稣教导门徒说：“谁要为大的，就得做仆人。”作者引用了这段经文后，说了以下这段话：

我们透过服事人去事奉神。

这个世界以权力、财富、名气及地位去决定伟大与否。你若能让别人来伺候你，便算成功。在我们这自我中心、惟我独尊的文化里，做仆人服事人，不是一个受欢迎的观念。

然而，主耶稣却是按事奉，而非身分、地位去衡量一个人伟大与否。神以你服事多少人，而非多少人服事你，来决定你是否伟大。

就是这段话，尼可斯想要再听一遍。

为什么这段颠覆常人价值观的话，会吸引尼可斯？

尼可斯对圣经并不陌生。他从小在天主教的学校就读。一年多以前，他还一间教会参与崇拜事奉，弹电吉他。他哥哥在接受著名电视节目 Larry King Live 采访时，说有段时间他行为出轨，尼可斯劝过他，要他归向神。但尼可斯也有截然不同的另外一面：他的住处地点不错，但他养了一只让人生畏的大狗，使邻居侧目。他大二辍学，在警局有好些不良记录，被捕好几次，工作不稳定。二十岁时生的孩子，赡养费常付不出。这次被控的罪名除强暴之外，还包括偷窃、强行拘留人、鸡奸等等。

艾许丽的父亲在她两岁时出走，她是由外祖父母带大的。小学、中学她都在基督教的学校读书，十六岁时受了浸礼。活泼清秀的她曾是啦啦队长、篮球队员，并靠运动奖学金进了大学。但她交友不慎，浪荡过一段日子，曾因酒后驾车、超速、打架被捕。上大学没几个月，她就辍学结婚。生下女儿后，作木匠的丈夫开了间小店，两人经营，生意尚可。但三年半前，他的丈夫找朋友理论，竟被刺伤，返回车上后，死在她的怀中；至今凶手不明。此后，艾许丽一度陷入极度沮丧、醉酒、吸毒。后来，在家人的扶持之下，她再度站稳脚步，自愿接受戒毒治疗，而且找到了新工作。

这两位主角的经历，恰恰反映出美国文化的正反因素。在这世界瞩目的强国里，人心仍旧是上帝与魔鬼相争的战场。

### 三. 你相信神迹吗？

尼可斯显然成了魔鬼的俘虏。他感到非常绝望。他说：“你看我，看我的眼睛。我已经死了。”

但在艾许丽读那段话之后，他开始不一样了。艾许丽回顾说：“我猜他看见我真的相信神。我告诉他，我是神的孩子，我要照神的旨意去做。我想，他开始也有这种想法。”

清晨六点，尼可斯决定要把那辆卡车处理掉。他要艾许丽跟他走。他没有带枪。那时候，艾许丽感觉，他已经是完全不同的人。她劝他自首。他说，他想先在她家待几天。

回到屋里，他们的谈话多半的内容是神，讲到神行事的理由，和祂的作为。

艾许丽说：“你相信神迹吗？……你到我的屋里来，一定是有原因的。你离开法庭，有那么多警察追捕，你不以为这是神迹吗？你坐在我面前，听我讲这些，这岂不是你到这里来的原故吗？”她又说“你的神迹可能是……可能是你要被捕，要入狱，要在那分享神的话，讲给那些犯人听。”

她做早餐给尼可斯吃，非常可口。尼可斯说，在主里她是他的姊妹，他是她的弟兄。他走迷了路，她好象上帝差派的天使，指出他的错来，领他回到正路。

九点了。艾许丽心里着急，她想去看她的女儿。她们约好十点见面。她告诉尼可斯，最晚九点半她要走。尼可斯没有拦住她，还塞钱给她，问她：

“你不在的时候，我可以帮你做什么吗？我帮你把窗帘挂上，好吗？”

艾许丽离开家。九点五十分左右，她拿起手机，拨九一一。不出几分钟，大队人马便包围了她的家。十一点二十四分，一脸平静的尼可斯顺从地上了警车。

#### 四.你为什么写这本书？

二〇〇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Larry King邀请《标竿人生》的作者华理克（Rick Warren）上节目。

这位经常穿著夏威夷衫的牧师，一九八〇年从德州的西南神学院一毕业就开着卡车，带着新婚的妻子来到加州马鞍峰——那里他没有一个熟人。二十年后，他的教会主日有两万人聚会，并先后发展出三十四个分会。他写了几本轰动的书，而二〇〇二年出版的《标竿人生》，影响更为深远，该书在纽约时报畅销书榜上连续两年被评为“历史上非小说硬皮面最畅销的书”。

华理克说：“我和人谈话的时候，感到人有一个很基本的需要，那是生命最根本的问题：



我为什么在这里？我为什么活着？”

他为了回答这个问题而写了《标竿人生》。华理克否定流行的“自我提升”，肯定唯有创造之神能指示人生命的蓝图。并且，人是为永生而造，今生只是训练过程。<sup>2</sup>

这本书在全美国点燃了灵性复兴之火，甚至在二十九州的七十四座监狱里，大约三分之一的囚犯读了此书，狱中暴行因此而大减。华理克被《时代》杂志评为“美国最具影响力的牧师”。<sup>3</sup>

艾许丽被挟持之夜，华理克正在非洲。当他得知《标竿人生》在那一夜所产生的戏剧性作用后，这样表达自己的心情：“得知艾许丽在七小时煎熬中，从该书得到力量和鼓励，令我倍感谦卑。”华理克明白，那晚的一线生机不是来自他，而是来自他所高举的那位创造之神。(本文原载于《恩福通讯》，本刊编者作了删节和修改。)

#### 注 释：

1. Time 2004/3/29。

2. 中文版第一课，21页。

3. 同前，第四课，42页。



# 上帝的礼物

七

华姿

## 第五章

饥饿并不单指食物，而是指对爱的渴求；

赤身并不单指没有衣服，而是指人的尊严受到剥夺；

无家可归并不单指需要一个栖身之所，而是指受到排斥和摒弃。

除了贫穷和饥饿，世界上最大的问题是孤独和冷漠。

孤独也是一种饥饿，是期待温暖爱心的饥饿。

——德兰姆姆语录

### 在孟加拉语里，摩提吉就是珍珠湖的意思

第二天一大早，德兰姆姆就来到了摩提吉。在当时，摩提吉是加尔各答最最糟糕的一个贫民窟。

在孟加拉语里，摩提吉就是珍珠湖的意思。但谁能想到，一个名字如此美丽的地方，竟然是一个贫民窟呢？摩提吉有一个散发着异味的池塘，所谓珍珠湖，大概就是由此而来。这里没有自来水，人们饮用和洗涤，用的都是这个池子里的水。孩子们若要玩水，也是在这个池子里。

在离池塘不远的地方，有一个巨大的垃圾堆。摩提吉的人们就靠这个垃圾堆过日子。垃圾是摩提吉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也是摩提吉人赖以为生的唯一资源。

德兰姆姆走到一排破破烂烂的房屋前，这些房屋都是用一些铁皮、茅草和竹子随随便便搭建而成，也许根本就不能把这些用废品连缀而成的堆积物叫着房屋，但摩提吉人世世代代都住在里面。有一些妇女和老人坐在门口，姆姆对他们说：“你们好，我叫德兰，是天主教的一个修女，我跟你们一样穷，但我可以教你们的小孩读书。希望你们帮助我。”

没有一个人回答姆姆。这个不知从何而来，更不知为何而来的白人女性，除了让他们感到好奇外，更让他们感到疑惑。但孩子们不同。他们一看见姆姆，就纷纷围过来，喊道：“修女，给钱。修女，给钱。”一边喊，一边把乌黑的小手伸到姆姆面前。

但修女没有钱。所以孩子们都失望地散去了。只有一个孩子还跟着姆姆。姆姆不由得停下脚步弯下身子

去看他，这才发现他原来只有一只腿，而另一只腿的断肢处还在流血。

当姆姆看到这个一直跟着她的男孩竟是这个样子时，她心里的难过和随之而生的怜爱是很深很深的。她立即取出随身携带的药物和绷带，要给男孩包扎。但男孩说，他不要绷带，他只要食物。看姆姆坚持要给他涂药膏，他就抓过药膏，说了声“这个给我”，就跑了。

姆姆也跟着跑过去。在一个很小很黑的窝棚里，躺着一个妇女和两个孩子。一个还是婴儿，另一个也只有五六岁。三个人都是骨瘦如柴，看上去非常虚弱。

原来这个男孩叫巴布。躺在木板上的妇女是他的母亲，她因患结核病卧床很久。那个婴儿是他的弟弟，那个小女孩是他的妹妹。

姆姆深深地爱怜他们，她很想帮助他们，但她也一无所有。于是她用孟加拉语和他们交谈了很久，临走时把身上仅有的几颗维生素丸全都给了巴布。

巴布的母亲非常感激，她双手合十向姆姆道谢，并说：“里面还有一个老人在生病，请你也看看她吧，修女。”这句简单的话里所包含的善良，给了姆姆很大很大的震动，也坚定了她要帮助他们的决心。

这一天，德兰姆姆饿着肚子连续拜访了好几个家庭，每个家庭的状况都令她深深的难过。她的午餐——不过是一块面包，也被一个男孩抢走了。当然姆姆并不怪他，她几乎是微笑着让他抢走的。

当姆姆在天黑之后回到高玛家的阁楼里的时候，她的心情和双腿一样沉重。坦率地说，她被白天亲眼所见的贫穷吓坏了。

这天夜里，她一夜未眠。

她想起小时候，母亲经常会带一些穷人回来吃晚饭。母亲总是说，那是他们家的远房亲戚。但那些贫穷的远房亲戚跟摩提吉的穷人比起来，就算不



## 果实里的阳光

得什么了。可以说，她从没见过比摩提吉的穷人更穷的人。

小时候，姆姆就知道，所谓远房亲戚，不过是母亲为了保护那些穷人的自尊而随口编造的，他们家并没有那些亲戚。穷人饿了，不只是希望有一块面包，更希望有人关爱；穷人赤身露体，不只是需要你给他一块布，更需要你给他人所应有的尊严。母亲说那些没有晚饭的穷人是远房亲戚，而姆姆则干脆说：“穷人就是我的家人。”

## 梅树下的露天学校

第二天中午，德兰姆姆在探访了几个家庭后来到了一棵梅树下。这是一棵非常茂盛的梅树。姆姆决定，就在这棵树下先开办一所露天学校。

她刚一坐稳，树那边就出现了一群孩子，他们趴在那里盯着姆姆看。姆姆就笑了，招招手说：“孩子们，你们又要抢我的午餐吗？”话刚说完，有个男孩就真的跑过来把她手里的面包抢走了，其他孩子也就叫喊着，跟着跑散了。

但有个孩子没跑，他就是亚鲁。姆姆摸摸亚鲁的头，问他：“小朋友，你想听故事吗？我可以讲好多好听的故事给你听，愿意吗？”

亚鲁一听说要讲故事，就眼睛亮亮地叫起来：“你会讲故事？你真的会讲故事？从来没人给我讲过故事呢。”说着就转过身去朝他的小伙伴们喊：“你们快过来，修女要给我们讲故事呢。”

第一次跑过来了两个孩子。第二次又跑过来了两个孩子。加上亚鲁，就有了五个孩子。姆姆想，有了这五个孩子，摩提吉的这所露天学校就可以正式开学了。于是她亲切地摸了摸他们每个人的头，然后握住他们脏脏的小手说：“从今以后，这儿就是我们的课堂。我不仅要给你们讲故事，我还要教你们认字和计算呢。”

很久以前，有一个英俊的王子叫珞玛，他有一个美丽的王妃叫席塔。珞玛和席塔住在一个美丽国家的一个非常漂亮的大宫殿里。但那个国家由一个讨厌的国王统治着。后来，国王囚禁了席塔，使她见不到珞玛。但珞玛非常勇敢，而且聪明。他想了很多办法来解救席塔，终于把国王杀死了，把席塔救了出来。从此，他们就过上了快乐幸福的生活。

这是一个再普通不过的故事，但孩子们却听得津津有味。姆姆刚一讲完，亚鲁就恳求道：“再讲一个嘛，修女，再讲一个，好不好？”

姆姆意识到这是引导孩子们认字的好时机，就问道：“你们喜欢听故事吗？”

五个孩子异口同声地回答道：“是的。”

姆姆又问：“你们真的喜欢听吗？”

孩子们更响亮地回答道：“是的。”

姆姆于是说：“你们知道吗？其实你们自己也是可以讲故事的。”

亚鲁说：“可是我们不知道有什么故事啊。”

姆姆说：“你们可以看书啊，你们知道吗？书里有很多很多故事的。”

亚鲁说：“可是我们不会看书啊。”

“哦，原来是这样。”姆姆做出一幅恍然大悟的样子说：“让我来考考你们，谁会读国王这个字？哦，都不会呀。好，那就让我来教你们读吧。一齐跟我念：国王。很好，就是这样。现在，让我来教你们怎么写这个字。”

说着，她就拣起一根树枝，在地上写起来。

孩子们也纷纷拣起树枝，跟着姆姆写起来。

过了一会儿，姆姆假装惊讶地说：“看吧，孩子们，你们已经学会一个字了。”

孩子们不相信地你看看我，我看看你，说：“真的吗？是吗？我们居然学会了。是的，我们真的学会了。我们学会了。”他们是很惊讶。

姆姆这时非常非常开心，她怜惜地看着这些孩子，慈爱地说：“是的，你们真的学会了。你们真了不起。不久，你们就可以认很多字，然后你们就可以自己讲故事了。”

这是极其美妙的一天。当落日金红色的光芒照射到梅树上时，梅树的叶子似乎比以前绿了很多，也亮了很多。甚至，摩提吉散发着异味的空气，似乎也变得清新甜美了。

第一天的课程结束了，姆姆拍拍身上的尘土准备离开。这时，亚鲁走过来，仰起圆圆的小脸，非常期待地，对姆姆说：“婆婆，我们明天还可以来吗？”

从此，德兰姆姆在摩提吉孩子的心目中，就升格成婆婆了。到后来，她理所当然地成了全世界孩子的婆婆。

虽然生活如此贫穷和困苦，但这些在贫穷和困苦中生长的孩子却如此可爱。姆姆忍不住蹲下来抱住亚鲁，跟他说：“亚鲁，是的，你们明天还可以来。不只是明天，还有后天，以及将来的每一天，你们都可以来。我不会让你们失望的，不会，为了上帝的缘故。”

## 我要给大家发奖

没有多久，梅树下的这所露天学校就迅速地发展了，第一天虽然只有五个学生，但很快就有了四十多个学生。

姆姆一家一家地登门拜访，不厌其烦地跟那些正在饥饿中挣扎的父母讲道理，告诉他们，只有读书，才是孩子们摆脱贫穷的唯一出路。如果连自己的名字都不会写，连最简单的计算都不会运用，那么，他们的人生还会有什么希望呢？等着他们的，将是跟父辈一样黑暗的生活，甚至有可能，是更黑暗的生活。

他们都答应了姆姆。尽管他们不了解姆姆为什么要这么做，但他们相信姆姆不会伤害他们的孩子。而



且最重要的是，他们已经明白，只有受教育，才是孩子的唯一出路。

这天，天气晴朗，阳光照在梅树叶子上，绿光闪闪。亚鲁的母亲给姆姆送来了一个木箱，说是请她当凳子用。还有个孩子的父亲给姆姆送来了一个小小的黑板。

上课了，每个孩子手上都捏着一根小木棍，或一根小树枝，那就是他们的笔。孩子们坐在地上，面前的空地既是他们的桌子，也是他们的本子。姆姆在黑板上写一个字，他们就在地上写一个字。边写边读，边读边写，一个单词很快就学会了。上算术课的时候，孩子们一边背诵加减法口诀，一边手舞足蹈，有的孩子恨不得从地上蹦起来。看得出来，学习使他们很快乐，而且是很很快乐。

姆姆说：“很好，今天大家都表现得很出色，我要给大家发奖。”说着她打开一个纸箱：“这个奖品是一块肥皂，一人一块。好啦，现在大家就拿着这块肥皂去洗头洗澡吧，看谁洗得干净。”

这是这些穷孩子有生以来得到的第一块肥皂。他们举着它，呼喊着向池塘跑去。妇女们也纷纷跑来帮忙。大人小孩都欢笑着，像过节一样，甚至比过节还高兴。

姆姆把亚鲁拉到身边，告诉大家该怎么个洗法，一边说一边在亚鲁身上做示范。每个孩子都被亮晶晶的肥皂泡包裹着。摩提吉的空气中飘荡着从未有过的肥皂的香味。

接着，姆姆不失时机地给妇女们讲授了一些卫生常识，比如刷牙、剪指甲，比如饭前洗手等等。

不只是识字和运算，德兰姆姆还期望通过她的努力，改变贫民窟人的生活观念和生活方式——虽然生活得贫穷，但不能生活得肮脏；即便生活得贫穷，但也要努力地，生活得洁净。

### 误解发生了

这天上午，姆姆正在上课，梅树下来了一群围观的人，男女都有。

一个男人说：“这个欧洲女人来这里干什么？她究竟要从我们这里得到什么？”

另一个男人回答道：“她在教小孩们基督教的神，她想改变他们的信仰。”

亚鲁的母亲也在人群中，她分辩道：“不，她在教孩子们识字——她只是要给孩子们一线希望，你们没看见吗？”

第二个男人说：“不，她在制造麻烦。”

亚鲁的母亲立即反驳道：“你才在制造麻烦呢，曼尼克。”



做好事也会遭到意想不到的误会和拦阻，这恐怕是德兰姆姆走出修道院之前没想到的。但她深信：在神的眼里，一切都简单明了——神对我们的爱胜过所有的冲突，而冲突终将消逝。她从不试图改变任何人的信仰。她所要做的，只是如何使大家相互了解，彼此相爱。

第二天中午，姆姆捧着一纸箱刚刚募捐到的面包走进摩提吉，就看见草堆里有个婴儿正哭得上气不接下气，她以为是个弃婴，就急忙跑过去把他抱在怀里。这时，一个女人突然披头散发地跑来，一把拉住姆姆，不分青红皂白地喊道：“这是我的孩子，你抱他干什么？把他还给我。”

姆姆慌忙解释道：“他一个人在那里哭，我以为他被抛弃了。”

女人粗暴地夺过孩子，说：“他是我的孩子，我没有抛弃他。”

因为怜惜那个孩子，姆姆就伸手去摸他的头，并说：“他在生病，请允许我帮你照顾他。”

女人却说：“不，我不需要你，你究竟想干什么？”

姆姆非常诚恳地回答她：“请相信我，我只是想帮助你。”

但女人根本就不信，她像疯了一样地嚷道：“我知道，你们就是想偷走我们的孩子。”

她的叫喊立即引来了一群男人，他们把姆姆团团围住，用孟加拉语说着一些难听的话。那个叫曼尼克的男人也来了，他揪住姆姆的肩膀，凶狠地问：“你想干什么？你来这里究竟是什么目的？你想把我们的小孩都变成基督徒吗？”

姆姆分辩道：“不是的，你们误会了。”

曼尼克更激烈地说：“误会？你想偷走他们的灵魂，难道不是吗？”

姆姆回答说：“不是你想的那样，请听我解释。”

曼尼克说：“我不想听你解释，反正是一派胡言。”

姆姆知道怎么说都没有用，只好在心里默默地祷告。

这时那个女人突然激愤地说：“她想偷走我的孩子，这个白种女人想偷我的孩子。”

孩子的父亲即刻大怒，他喊叫着从腰间抽出两把刀子，胡乱地挥舞着朝姆姆刺来。“滚，从摩提吉滚出去！”他喊道。

上帝保佑。就在这千钧一发的时刻，有个身材高大的青年突然横冲过来，一掌推开舞刀的男子，并把他掀翻在地。

惊魂未定的德兰姆姆赶紧跟他道谢，但青年却双手扶地，跟姆姆行了个大礼，说：“不，应该我谢谢你。”

看到姆姆满脸疑惑，他又说：“修女，你不认识我了吗？我是秋蒂，你在修道院的时候救过我。”

原来他就是那个在暴乱中受伤后逃进劳莱德修道院的小伙子，德兰姆姆曾经忍受巨大的恐惧为他止血。

秋蒂转过身对曼尼克和其他人说：“曼尼克，你们应该欢迎德兰修女来到摩提吉，至少她可以教你们那些四处游荡的孩子学点东西。”

曼尼克说：“我们不需要白种女人来帮忙。”说完他就走了，其他人也跟着走了。

只剩下姆姆和秋蒂两个人。姆姆对秋蒂说：“我该怎么谢你呢？秋蒂，你救了我一命。”

秋蒂真诚地说：“让我有机会回报你吧，修女。”

姆姆感激地点了点头。秋蒂笑着，露出了洁白的牙齿。他笑得非常明亮。

圣经说，人种的是什么，收的就是什么。事实就是这样，秋蒂不只是在这个紧急的时刻解救了德兰姆姆，他对姆姆的恭敬更消除了一部分人的误解和猜疑。而在以后的日子里，他给了姆姆很大的帮助，可以说，他是姆姆最早的义工。在仁爱传教修女会成立后，义工成为这个修会里不可或缺的一个重要部分。而秋蒂，是最早的义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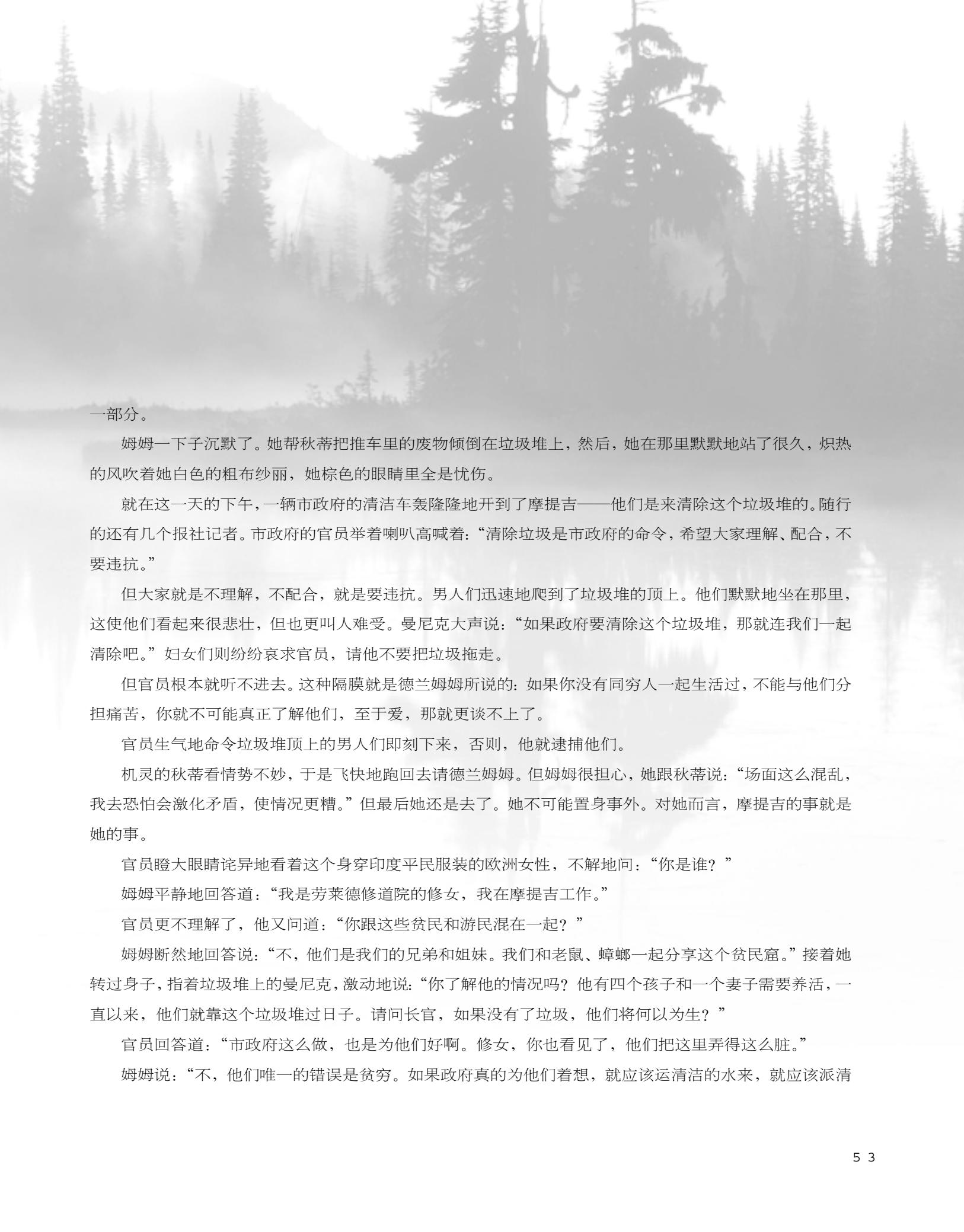
### 他们唯一的错误是贫穷

这天早晨，德兰姆姆和秋蒂一起打扫着一间屋子，清扫出来的垃圾装了满满一推车。姆姆说：“我们应该把垃圾从摩提吉清理出去，而不是像现在这样制造垃圾。”秋蒂摇摇头说：“大家不会接受你的想法的。”

姆姆感到很奇怪，她问道：“为什么？像这样多不健康，如果我们一起来清理这里，大家的生活环境不是可以变得好一些吗？”

秋蒂回答说：“不，这就是我们的生活环境，我们靠加尔各答的垃圾过日子。如果没有了垃圾，那是很难想像的。”

听了他的话，姆姆抬眼望去，只见巨大的垃圾堆上到处都是妇女和小孩。他们埋头在垃圾里，专心致志地寻找着一些废铜烂铁，一些碎玻璃，一些塑料片。远远望去，那些满身污垢的人，简直就是垃圾堆的



一部分。

姆姆一下子沉默了。她帮秋蒂把推车里的废物倾倒在垃圾堆上，然后，她在那里默默地站了很久，炽热的风吹着她白色的粗布纱丽，她棕色的眼睛里全是忧伤。

就在这一天的下午，一辆市政府的清洁车轰隆隆地开到了摩提吉——他们是来清除这个垃圾堆的。随行的还有几个报社记者。市政府的官员举着喇叭高喊着：“清除垃圾是市政府的命令，希望大家理解、配合，不要违抗。”

但大家就是不理解，不配合，就是要违抗。男人们迅速地爬到了垃圾堆的顶上。他们默默地坐在那里，这使他们看起来很悲壮，但也更叫人难受。曼尼克大声说：“如果政府要清除这个垃圾堆，那就连我们一起清除吧。”妇女们则纷纷哀求官员，请他不要把垃圾拖走。

但官员根本就听不进去。这种隔膜就是德兰姆姆所说的：如果你没有同穷人一起生活过，不能与他们分担痛苦，你就不可能真正了解他们，至于爱，那就更谈不上了。

官员生气地命令垃圾堆顶上的男人们即刻下来，否则，他就逮捕他们。

机灵的秋蒂看情势不妙，于是飞快地跑回去请德兰姆姆。但姆姆很担心，她跟秋蒂说：“场面这么混乱，我去恐怕会激化矛盾，使情况更糟。”但最后她还是去了。她不可能置身事外。对她而言，摩提吉的事就是她的事。

官员瞪大眼睛诧异地看着这个身穿印度平民服装的欧洲女性，不解地问：“你是谁？”

姆姆平静地回答道：“我是劳莱德修道院的修女，我在摩提吉工作。”

官员更不理解了，他又问道：“你跟这些贫民和游民混在一起？”

姆姆断然地回答说：“不，他们是我们的兄弟和姐妹。我们和老鼠、蟑螂一起分享这个贫民窟。”接着她转过身子，指着垃圾堆上的曼尼克，激动地说：“你了解他的情况吗？他有四个孩子和一个妻子需要养活，一直以来，他们就靠这个垃圾堆过日子。请问长官，如果没有了垃圾，他们将何以为生？”

官员回答道：“市政府这么做，也是为他们好啊。修女，你也看见了，他们把这里弄得这么脏。”

姆姆说：“不，他们唯一的错误是贫穷。如果政府真的为他们着想，就应该运清洁的水来，就应该派清

## 果实里的阳光

洁工人来这里清扫。”

官员赶紧说：“可那不是我的责任，修女。”

姆姆凝视着他说：“但你可以负起责任来呀。”

官员摊开两只手，很无奈地说：“修女，请你理解，我只是在执行市政府的计划。”

这时，姆姆蓦然合上双手，跟官员行了一个合掌礼，然后说：“那么，长官，我代表摩提吉的全体民众，请求你取消这个计划，拜托你。”

姆姆棕色的眼睛里全是深深的忧伤和恳求。一个人即便心肠刚硬得像铁石，面对这样的眼神，也无法不柔软起来。再说，官员自己也不想引起更大的纷争。于是他看了一眼垃圾堆上的男人们，说：“好吧，看在修女的份上，也为了你们的安全，这次行动就暂告停顿。”说完就启动车子离开了摩提吉。在车子驶出这个贫民窟时，他又回头看了一眼被人群包围着的姆姆，再次不解地摇了摇头。

其实，不只是官员不理解，就是摩提吉的穷人们，也不理解。他们不明白，一个欧洲女人为什么要离开美丽舒适的大房子，放弃干净美味的食物、新鲜的空气，跑到贫民窟来过穷人的生活。而他们，每天，甚至每时每刻，想的都是如何离开贫民窟，过上好日子。虽然姆姆一再跟他们讲，她来这里是为了上帝奉献，但他们仍然不能理解。

人们欢呼着跑过来向姆姆道谢。姆姆也很高兴，她深情地拥抱了秋蒂和亚鲁的母亲。曼尼克飞奔而来，他双手扶地，跟姆姆行了一个大礼，说：“修女，我误会你了。”

姆姆扶起曼尼克，慈爱地摸着他的头和脸。

以后我们会看到，用双手去触摸穷人的头和脸，是德兰姆姆经常做的一个动作。

第二天，加尔各答各大报纸均以头版头条报道了这件事，每篇报道的标题都很直截了当：修女在贫民窟阻止市政府清洁垃圾的工作。

我们敬爱的德兰姆姆，就这样一夜之间成了加尔各答的名人。这是她自己也没想到的。从此以后，她作为天主教会的激进分子——一个以行动传教的修女，一个满怀爱的革命家，成了世界各大媒体长期追踪报道的对象。

(未完待续)

## 稿 约

《蔚蓝色》是一份以基督教信仰为主要精神导向的文艺性刊物，在思想内容上她包含两个层次：

其一，她直接见证耶稣基督的生命对人类精神和生命品质的影响，并展示个人在耶稣基督里所获得的丰盛之生命，以及这丰盛之生命在信仰中不断向高处、深处以及宽阔处的发展。

其二，她探寻人类在精神发展的道路上对真理的渴望、追寻、以及在追寻真理的道路上与真理之光的接触——即使这接触并非直接以信仰的形式，这光依然可以在人类的直觉中、理性中、心灵中、审美中、以及艺术创造的过程中光照真理的追寻者，不管真理的追寻者是否在信仰的层次上意识到这光照，这光照之事实本身就足以提供真理的见证。故此，《蔚蓝色》着意于在光中行走，并执意于从更宽阔的心灵和精神视角展示真理之光对人类生命、生活、思想、艺术、精神、以及灵魂高度的影响。《蔚蓝色》在思想、艺术、以及灵魂高度上都执着于提供真理之光的见证。

本刊欢迎诗歌、散文（含抒情、叙事性散文，亦含科学、哲学、神学、艺术等思想性随笔）、小说、报告文学、传记文学、艺术评介（含音乐、美术、建筑、电影评介）。本刊亦欢迎上述各类文体的译稿，译稿若牵涉到版权，请事先与本刊联络。凡投译稿者请附原稿。本刊除了已设各专栏外，亦愿为作者特设其他专栏，申请特设专栏者需要向本刊提交至少两篇适用于该专栏的作品。

请勿一稿两投。来稿请抄写清楚，并附上真实姓名、联系电话、Email、通信地址。本刊鼓励作者将来稿Email至本刊，或输入磁碟片寄至本刊。本刊对来稿有编辑和删改权。若作者不愿意作品被删改，请在来稿中注明。来稿一经采用，即致稿酬。本刊亦选用部分文摘，文摘若选自中国大陆报刊杂志或其他出版物，本刊会尽可能与作者联系，若因地址不详或其他原因联络不便，请作者用Email与本刊驻北京特约编辑联系(xln430@163.net)。若文摘选自其他国家或地区之出版物，本刊将在获转载权后使用。

本刊网址： [www.skybluecp.org](http://www.skybluecp.org)

电子邮箱： [skybluecp@hotmail.com](mailto:skybluecp@hotmail.com)

## 《蔚蓝色》索阅启事

《蔚蓝色》文艺季刊自2002年创刊以来，一直受到中国大陆一些具有理想主义精神倾向的知识分子的欢迎。为了便于习惯于简体字的大陆读者阅读，自2007年起，《蔚蓝色》由繁体字版改为简体字版，并扩大给中国大陆大学图书馆免费寄赠的数量和范围给海内外中国知识分子赠阅的数量也相应增加。鉴于邮资和出版成本较贵，《蔚蓝色》需要海外更多有感动有负担的读者、福音机构、教会的经费支持。

**美国、加拿大读者：**若您愿意继续收到《蔚蓝色》，请务必填写索阅单。美国读者的索阅单寄至本刊；加拿大读者的索阅单寄至加拿大恩福协会(3880 Midland Avenue, Units 2-4, Scarborough, Ontario, Canada M1V 5K4. William)；北美读者可根据邮资、出版成本、个人经济能力和负担自由奉献。

**欧洲、澳州读者：**若欧洲、澳州有教会、福音机构、个人愿意代为分发《蔚蓝色》给当地的大陆学生、学者、移民，请集中索阅份数填写一张索阅单寄至本刊，杂志免费，邮资自理。

**大陆读者：**中国大陆大学图书馆、相关学术机构、各省市公共图书馆若希望定期收到《蔚蓝色》，请填写索阅单，并用普通信件或电子邮件将索阅单寄至本刊国内分发处：（上海梅川路1725弄12A—102室 成言艺术工作室 / 邮编：201824 / 电话：021-59195241、13641751345 / 电子信箱：wanglud@citiz.net）。凡填写索阅单的图书馆将定期收到《蔚蓝色》，杂志和邮资全部免费，请把《蔚蓝色》放置公共书架上供读者阅读。

美国奉献支票请开给：

Sky Blue C.P.

请寄至：

Sky Blue C.P.

1525 Aviation BL, # A 172

Redondo Beach , CA 90278

U.S.A.

加拿大奉献支票请开给：

Christian Communication Inc. of Canada

请注明：For Sky Blue

Tel:(416)297-6540

Fax:(416)297-6675

E-mail:ccic@ccican.com

## 索 阅 单

我愿意索阅《蔚蓝色》\_\_\_\_\_份

我愿意为《蔚蓝色》奉献 每月\_\_\_\_\_每季\_\_\_\_\_每年\_\_\_\_\_一次性奉献\_\_\_\_\_

我愿意索阅过去繁体字版的《蔚蓝色》，第\_\_\_\_\_期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地 址：

传 真：

电 话：

电子邮件地址：